

崔濟猛 梁仁高 合著

理想之新綏遠

疾呼社叢書之二

理想之新綏遠

崔濟猛  
梁仁南  
合著

理想之新綏遠

全一册定價七角

版權所有

著者

崔濟猛  
梁仁南

出版者

疾呼旬刊社

代售處

各大書坊

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付印  
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初版

## 幾句聲明的話——代序

開發西北的聲浪，因為客觀環境的要求，已經一天高似一天，幾幾乎盪遍全國了！中央建設陪都；疆吏及各要人，先後發表詳細墾殖計劃；學術團體與中外專家，復紛紛偕往邊疆考察；此外關於這一類的著作，也不一而足，在坊間時常的也可以見到。不過，一經加細的審查一番，感覺得廣博的，抽象的，總居多數；窄而深的，較為具體的作品，便如鳳尾麟角，很難搜尋了。——大概這也是科學研究上必經的階段罷！

出版界一方一角的飢荒，任何人都有起而救濟的義務；而且偌大的西北問題，先知先覺，已經給與我們一個粗放的輪廓，鈎描的責任，我們那能不慷慨的擔起呢？此即本書災梨的動機，也即是誕生的緣由。

仁南從事墾務，曾經兩次失敗；濟猛於數年前，亦嘗與某要人計劃劃設專校

，預備開發東北，後來因為受了軍事的影响，同樣的沒有成功。兩名潰軍中的小卒，本來不堪言勇，不過搜集各家主張，參以昔年經驗所得，聊充篇幅，供諸社會人士的批評指導，藉以引玉而已！

廿一年十一月作者識於津門。

# 目次

第一章 綏遠概況……………一——八四

第一節 沿革……………一

第二節 疆界……………二

第三節 氣候……………二

第四節 人口……………六

第五節 地勢……………九

第六節 土質……………十一

第七節 物產……………十二

第八節 政治……………十八

第九節 今昔之蒙務及蒙情……………四一

第十節	財政金融及一般經濟概況	六
第十一節	交通	八一
第三章	開發綏遠之實施步驟	八五——一五四
第一節	調查試驗期	八五
第二節	屯墾期	九六
第三節	移民期	一三五
第三章	理想之新綏遠	一五五——一九九
第一節	緒論	一五五
第二節	實現理想所應採之手段	一五八
第三節	希望中之未來狀況	一七四
第四級	本章結論	一九八

# 理想之新綏遠

## 第一章 綏遠概况

### 第一節 沿革

綏遠，漢爲定襄雲中二郡地。後漢屬於雲中郡。後魏初建都於此，號盛樂城。後置雲州，領樂，雲中等郡。隋復置定襄郡。唐置大都護府。五代唐入遼，置豐州，天德軍，屬西京道。金因之。元屬大同路。明宣德初築玉林，雲川等城，設兵戍守，後爲蒙古所有。嘉靖間，俺答築城於豐州灘，是爲西土默特。隆慶間款塞，封俺答爲順義王，封其妻三娘子爲忠順夫人，以其約束諸部奉約惟謹。清初，太宗征察哈爾曾駐歸化城，土默特部落悉降。在清季，設歸綏道，轄九廳。民國一律改縣，並合河套爲特別區域。今已改爲綏遠省。



河套本秦新秦中地。漢初爲匈奴所有。晉永嘉後，爲前後趙，前後秦地。義熙中赫連勃勃據此。後魏爲統高鎮地。隋初，以其地東置勝州西置豐州。大業初，改勝州爲榆林郡，豐州爲五原郡。唐略同。五代及宋命皆爲李夏所有。元滅夏立西夏中興等路。後廢其地爲東勝，雲內二州，及延安，寧夏等路。明初爲東勝等州。天順間，爲蒙古所據。後遂割入綏遠區內。

## 第二節 疆界

面積爲八十二萬方里。東界察哈爾省。北界外蒙土謝圖汗及三音諾顏二部。西南界甘肅。南以長城界山西陝西二省。南北一千四百里。東西二千里。其幅員之大與十八省比，僅次甘、慎、川、三省。

## 第三節 氣候

綏遠顯然俱有高原氣候之特性。一年間，僅有五月至九月之百餘日溫度超過攝氏十五度以上。夏季晝間雖有時亢熱，但入夜依然清涼。故農作每年只有一熟。

。小麥須在春間播種。據農林試驗場之記錄，民國四年一月至十八年八月各年平均之每月溫度，夏季最高不過攝氏二十四度有餘。其逐月分佈狀況如下：

一月	負一·六六
二月	負七·〇三
三月	一·三一
四月	八·二九
五月	一五·五五
六月	二一·〇一
七月	二四·四一
八月	二一·八二
九月	一五·八一
十月	九·七八

十一月 負一・〇三

十二月 負九・七一

近十五年中，每年各月平均溫度自六・七〇至九・〇四度不等，總平均七・三四度。至雨量之稀少，亦影響綏遠之農作。自民國四年至十八年，平均每月降雨總量僅得三八・八二公分。每月雨量最多者為七八兩月。然亦未能超過一〇・一六公分。此十五年中，平均每月雨量之分佈狀況如左：

一月 〇・五一公分

二月 〇・九一

三月 〇・七〇

四月 〇・五四

五月 二・〇三

六月 六・三〇

七月 九·七四

八月 一〇·一六

九月 七·六四

十月 二·〇七

十一月 〇四·二

十二月 〇五·七

十五年來，逐年降雨的總量，有很不規則之改變。雨量較爲充足者，爲民國八年，十年，十四年，及十五年。全年總量各在四七·七八至五七·一四公分之間。民國八年，則沛降甘霖，得有八八·〇〇公分之最高記錄。民國十六年苦旱，全年雨量僅得三·五一公分，四月六月微有滴水，然已呈災象。十七年，全年雨量五·〇四公分，四月，五月，七月，八月，從未見滴雨，六月亦僅施雨水〇·一五公分，遂釀成空前未有之旱災。是年除歸綏，五原，臨河，三縣濱近河渠，

尙有水田，以資補救，豐鎮爲產糧之區，賴有餘糧，稍能挹注外，其餘各縣，盡屬災區。各縣災民，除蒙旗外，綜計一·五八·八一九口，約當十七縣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當時受災最重者，爲薩拉齊及托各托兩縣。於是，遂有於兩縣境內修渠以防旱之舉，藉以興工代賑以拯現有之災黎。此卽轟動一時之薩托民生渠之起源也。關於風之情形，雖未有科學之紀錄，據綏遠農林試驗場報告，高粱等幼苗每受風害。該場曾試種華洋義賑會所介紹之耐旱高粱。因此種高粱下種皆較一般水種爲淺，故根苗往往被風拔出，損失不貲。又試種桃李等果木，接種及生長情形均極良好。但春間花盛時，狂風時作，致不能結實。河套於春夏之間，雨澤亦甚稀。然絕不至無雨。若夫陰山以北砂磧之中則遜是遠甚。

#### 第四節 人口

綏遠人口全省人口，據十八年調查，全省計三六·三六戶，男子一·二一七·三五丁，女子七四·七四口，人口總數二·〇一二·〇五九人。按全省面積一·一

七〇・〇〇〇方里計，每方里密度將及二人，同山東及安徽每方里九〇及九八人比起來，真有霄壤之差異；比吉林每方里六人，察哈爾每方里四人，猶有遜色；如比起黑龍江的每方里一人，新疆每二方里一人，似乎略強一些。就可耕地之面積而論，則綏遠尙可收容一倍之人口。各縣人口之公佈狀況，每戶人口數目，及每縣男女之比例，就民政廳原調查表分析，備列如左：

縣	別戶	數	男子人數	女子人數	人口總計	平均每戶人數	男女比例
歸綏	綏	三四・二九五	一一・一八八	七三・四四三	一八四・六三一	五・三八	六〇・二三九・八
薩拉齊	齊	四・九三	二三・一六三	一〇八・三三一	三三〇・三九四	七・三五	六七・二三三・八
五原	縣	六・八二四	二二・五六六	一一・七九八	五三・三六四	五・一八	六三・八三六・二
武川	縣	四九・二四七	九〇・〇四二	五七・四四〇	一四七・四八二	二・九九	六一・一三八・九
和林格爾	縣	一六・七六三	五九・二〇一	四〇・〇一三	九九・二一四	五・九二	五九・七四〇・三
清水河	縣	一〇・四七七	三四・〇五五	二四・八五六	五八・九九一	五・六一	五七・八四二・二

托克托縣	一五・五〇五	六八・八五五	六〇・三六九	一二九・二四八	二三	五三・三四六	七
東勝縣	四・六五三	九・九七七	九・五六〇	一九・五三七	四・二〇	五一・一四八	九
固陽縣	九・一七八	五四・二三二	二七・〇五五	八一・二七八	八六	二六・七三三	三
包頭縣	二四・六六四	七〇・一〇二	五二・六二	一二三・七三四	九七	五七・一四二	九
豐鎮縣	四二・九〇六	一三六・三〇一	一〇三・三四八	二三五・六四九	五・五九	五六・九四三	一
涼城縣	二九・一九二	九一・一一四	六五・二四一	一五六・三五五	三六	五八・三四一	七
興和縣	一四・一七〇	五五・六四七	四二・四七三	九八・二〇六	四七	五六・七四三	三
陶林縣	八・八二三	二五・三七九	一六・九五〇	四二・三九四	八〇	六〇・〇四〇	〇
濟寧縣	一〇・六六四	四〇・七二二	二一・八七	六二・五五五	八六	六五・一三四	九
臨河縣	一二・五八〇	二四・二五三	二三・三四〇	四六・五九三	七〇	五二・一四七	九
大余太設治局	四・〇三八	一六・九五〇	一〇・八八〇	二七・八三〇	六・八七	六〇・九三九	一
歸綏市	一三・七九九	四三・〇九六	二三・一七八	六五・二七四	四・七三	六六・〇三四	〇

包頭市 一三·五五 四一·四九〇 二三·二二 六四·六二 四·七八 六四·二三五·八

總計 三六七·二六一·二七·三五七九四·七三四·二〇二·〇五九·五·四八 六〇·五三九·九

人民之職業，除歸綏市包頭市豐鎮縣等處商人較多外，其餘各地概係以農民佔最高之成數。惟本省之大農戶多僱工耕種，或招佃分種，故可吸收大多數之農工。此項農工大多數爲冀秦晉隴各屬之單身男子，以原籍災荒無以自存而至口外作農墾工作者。故全省人口男子超過女子甚多，男女人口竟爲六〇。五與三九，五之差異，（假定女子口數在調查上遺漏不多。）因通常人口調查之「戶」的定義是以同居，同爨爲條件，而非以家族爲單位者。雇農與地主可以算在同一戶以內。故本省平均每戶之口數，亦較內地爲略高。

## 第五節 地勢

自察哈爾高原而西，綿亘至於包頭嶺巖峭壁，以下臨歸化平原，一若天設屏障以爲蒙漢之界線者，卽所謂大青山脈是也。實則東部之察哈爾高原與大青



山脈本一連亘不絕之高原。惟自東北數十里起，西經薩拉齊以至包頭，地勢突然中斷。自陷落之平原，北望高原，自覺山勢峻峭，形勢天然。惟賴巨溝急澗破山而出，爲北通蒙古之孔道。此等溝道其近在山口者大抵懸崖壁立，不可攀援。惟北行百里許後，即見山勢漸平，無復峻嶺。蓋溝底愈近上流則愈高，而大青山頂則大致齊平高原之地，固當如是，以地質學言之，殊無所謂山脈也。自歸化以西迄於黃河，地勢平坦，東西四百里，南北二百餘里，皆爲近代沖積層所成。海拔在一千至一千〇五十米突之間，較大同猶低二百米突左右。北界大青山，海拔在一千三百至一千六百米突之間。東界陶林至和林格爾間之高原，亦地勢高下，相距甚遠。東南界和林格爾至清水河縣間之山地，則自高至下，黃土極多，陂地較緩。黃河自甘肅北流入境，至白塔東有渡口亦曰定口，爲鄂爾多斯與阿拉善之通途。又東北分爲二派，一東流曰南河，一北流曰北河，兩河平行東流，相距約百里。北河至烏蘭橋包轉向東南，瀕爲烏梁素海子。海子距南河已近，而未能相匯。

南河則直向東流約六百里至托克托縣而南折以入長城。支流以黑水紅水爲大。黑水卽圖爾根河，源出陶林縣北向西流經歸化城，南至托克托縣納黃河水而西注黃河。紅水則至殺虎口入境，至清水縣之西北注黃河。

## 第六節 土質

綏遠土質，歷來向無調查記錄；不過從間接材料，亦可窺見一斑。綏遠大部分土壤，屬於黃河沖積層。早昔黃河係由河套東行，後因陰山地層隆起，始急轉直下而向南流，故現今陰山以南之土壤，大都含有黃河上游帶來之黃土及砂壤。河流迂緩所在，又得淤積之黏土，頗爲肥沃。由陰山流下之溪川，大都匯入黃河或流往平原之低處。由此等溪川沖積而來之礫石及粗砂，往往成一厚層，堆在黃色壤土之底層上。故有許多表土較薄之地方雖然表面瘠劣，但一經深耕之後，表土與黏壤之心土混合而能耕種。又如綏東之大黑河，近來因泛濫結果，近於上游之兩岸，有十里寬之白砂，淤積於早年墾熟之肥土上，反致五穀不生。故歸綏縣

挑濬民豐渠之工作，利用山洪灌溉，霖雨泛濫時，又可以引挾砂之山水，入河道正軌，以減輕黑河才患。同時保持土壤之物理性質及原有的腴度。綏西鄂爾多斯部平原，及烏拉山與陰山北麓新墾土地，皆含有極豐富之有機物，最稱肥沃。如十八年放墾阿拉特前旗大余太地畝，每頃押荒金，上等清水地可值三百元之多，較任何新墾地爲高。此自然肥料之來源係屬漸積，因蒙民向來不事稼穡，只在水草豐盛地方放牧牲畜，遂有大量之腐草及畜糞貯積。此種土壤，無須施肥，即可運供三年之豐收。至五原土質，純係黃河運積土，有水則軟如雞糞，無水則硬如石子，掘土不過三四尺，卽有泉湧出，而淤泥沖積，更爲天然肥料。

### 第七節 物產

(1) 農產 綏遠地域遼闊，物產甚豐，綏化一帶諸縣境多大麥，小麥，黍穀，糜薯。後套所產，以麥，豆，高粱爲多。近水處尙可種稻。高原處則種小麥，黃米，胡麻，馬鈴薯等。每畝可獲六七斗以上。其斗量之大，殆倍於口內。小麥

與胡麻爲寒地特產，口外皆種之。小麥於舊曆三月下種，屢四閱月，卽能成熟。其粒瘦，細磨爲麪粉，先以沸水沖之，蒸爲饅首，性最耐饑。套中樹木——榆，楊，柳，最繁；而紅柳尤叢生徧野。套人用爲羊圈，苫屋，編筐，用途甚廣，無異南方之竹枳，箕草亦爲套中特產，彌望皆是，高七八丈，性韌而堅，可製草帽及蚊扇帚，或云並可製紙。除此以外，胡麻子及菜子產量亦甚多，且爲出口之大宗。茲將十九年建設廳所調查之主要農產品列表如次：

子 糜	子 穀	麥 蕎	麥 小	與麥大 麥小	別 縣
51,000	97,000	47,000	72,600	9,800石	縣綏歸
40,000	9,600	—	1,000	26,000	縣頭包
8049	76,680	15,726	12,530	2,583	縣鎮豐
—	60,000	—	60,000	56,000	縣寧集
8,000	15,000	—	—	10,000	縣齊拉薩
—	9,000	—	—	700	格林和 縣爾
15,300	—	4,000	3,500	8,000	縣川武
—	1,500	—	—	5,000	縣原五
—	20,857	4,615	—	—	縣勝東
52,000	3,100	—	—	24,500	縣河臨
2,000	1,000	3,000	5,000	7,000	縣陽固
40,000	55,000	8,000	5,000	3,000	縣城涼
8,900	2,000	—	—	780	縣托克托
7,560	3480	140	180	854	大奈大 局治設
232,809	354,417	82,581	159,310	142,271	計 總

襄鈴馬	頭 雜	子 蘇	
—	99,300	5,200斤	縣綏歸
—	50,000	1,600	縣頭包
—	447	—	縣鎮豐
—	—	—	縣寧集
—	10,000	10,000	縣齊拉薩
—	5,000	—	格林和 縣爾
—	—	—	縣川武
460,000	4,900	—	縣原五
461,500	—	9,230	縣勝東
—	12,800	—	縣河臨
—	1,000	—	縣陽固
—	2,000	—	縣城涼
—	1,400	—	縣托克托
140,000	616	172	太奈大 局治設
1,061,500	187,463	26,202	

根作物及雜糧之出產如下：

梁 高
102,000
2,000
—
—
50,000
23,000
—
900
—
—
—
1,800
746
180,440

## (2) 礦產

甲、煤田——綏遠煤田甚多。其主要產地爲壩口、華齊克齊北山，察素齊北山，薩拉齊北山，五當溝，清水河，等處。清水河縣境內西北近黃河之一部，有侏羅系

仔 菜	麻 胡	子 黍	麥 蕎
—	—	53,000	—
—	—	—	—
—	3,445	13,645	1,000
—	5,000	20,020	—
—	—	—	—
—	—	—	—
500	—	—	2,000
—	—	700	—
—	—	—	—
—	3 400	—	—
—	—	—	—
—	1,000	—	—
—	—	—	—
—	60	1,060	—
500	12,965	88,405	3,000

煤層，煤田甚狹。五當溝煤田在包頭東約百里，地勢平坦，最易採取。其西數十里之石拓地方有漢南公司開採，出煤甚多。薩拉齊煤田在薩拉齊北四十里至五十里之地，煤田高山前障，不能開採。然薩拉齊西北則有水澗阿刀亥斗林心諸溝。溝道較寬，爲天然交通之孔道，故山中煤礦最爲發達，煤質均係煙煤。由此以北，所產煤量，面積甚富，察素齊北山煤田在托克托縣之北。其東自察老山西至古城北之數峯爲同類岩石，而察素齊爲其中心，故以名煤田。珠兒溝大西溝萬家溝爲此煤田產煤最多之處，亦即土默特無煙煤最佳之所。現大西溝有三寶公司開採。萬家溝在古城之西，煤窰之最大者有萬豐公司開採。自此以西煤層尙連延未已。畢齊克齊北山煤田在歸綏城西七十里，約當托克托縣直北偏東。北山在畢齊克齊北十餘里之地，其煤田在東至水溝西至黑牛溝之間。現在所採之煤多在興隆溝烏樹溝中。煤之揮發分尙多，本地人稱之爲肥煤。口煤田在歸綏城正北，爲北通蒙古之要道，即古之白谷道，今稱吳公壩，田中煤層甚薄，無過三寸者，揮



發分亦少。

乙、石墨——歸化城東北二十里紅山口山下有結晶片岩及薄層含蛇紋石之大理岩。與此墨相間者有石墨一層，質頗細柔，最厚者達二寸餘。此層上下，尚有石墨散在石隙，成小塊或薄片者。

丙、石綿——薩拉齊縣西門外四五里山峽間產石綿，石壁，層層覆疊，狀如粉屑，以手拈之，柔韌若敗絮。其旁又多石英，石膏。

丁、鹽及鹹——河套鄂爾多斯右翼中旗名鄂托右翼，後旗名曰杭錦。杭錦有白鹽池，鄂托有紅鹽池，又各有鹹湖。鄂托城有天然生成重至數百斤者。

## 第八節 政治

綏遠昔為特別區，今已改省，故政治組織與其他各省大同小異。茲擇其關於建設方面之行政狀況，略述於左：

(1) 墾擴事業 綏遠原野荒蕪，彌望無際，尤以大青山後之武川縣及綏西之

五原縣爲最多。武川地近內蒙，與四子部落茂明安烏拉特諸旗連界，山遙野曠，無大河流，純恃天雨，土人稱曰形旱田。然土質輕鬆，宜種小麥，蕎麥，等。近歲漢人趨其地者，日見其多，或向官領墾，或從蒙旗租佃，頗有成聚之概。五原世稱河套。黃河由甘肅流來，挾腐亂植物質而下，高興岸平，決以灌地，可抵肥料，加以地質均係黏質，壤土最宜灌溉，渠水既可自由啓閉，復無旱澇之虞，以故河套田地自昔艷稱。總計其面積凡十六萬方里，可墾之地約五百餘萬頃；然人口只六萬餘，地曠人稀，可以想見。

甲、墾種之歷史——由政府提倡墾種綏遠之荒地始於前清光緒二十八年。倡興者爲張之洞岑春煊等。最先成立豐甯押荒局，經營墾務。此後，政府圖謀擴充蒙邊，任命貽穀爲督辦蒙旗墾務大臣，併押荒局於督辦公署。當時蒙人思想尙極陳舊，對於墾務始終不予贊同；如烏蒙六旗屢起抗墾風潮，杭錦雖已報墾，厥後又反悔而抗墾，事業進行，頗費周折。庚子亂定以後，各旗賠教會款以農地爲抵償，

貽穀遂向教士交涉，備價贖回，並設公司，官商合辦。以經營放墾，收租等事。當時各旗報墾者頗爲踴躍，遂大開渠工，廣闢耕地，一時墾務大興。不幸於三十四年，貽穀以事被參，並以巧立公司名目，賤置貴售，入股分肥之罪名褫職。綏遠墾務遂因之停頓。此後，繼任將軍，對於墾務，從未加以整頓。直至民國四年內務，財政，農商，三部等議改組察綏兩省墾務機關，始有綏遠墾務總局之設置。自光緒二十八年至民國十八年二月，報墾地畝已達一十九萬五千頃以上矣。

乙、現有墾地面積——按墾務局十八年三月調查全省報墾地畝有一九五九四三頃有餘。其中業經丈量放墾者計有一六〇·三一〇頃有餘。墾地之分佈在狼山南麓後套一帶及大青山南北兩麓之平原。此外，鄂爾多斯部在鄰近陝西及甘肅地帶各有不相連屬之兩堤墾地。其餘則尙任其荒廢。

綏遠墾地在土默特旗境內者，合綏遠城糧地計之，有四三一·六五三頃，已全

部放墾。此項墾地包括歸綏，薩縣，武川，和林格爾，托克托，清水河，等六縣之糧地，及大青山北麓在民川縣境之一部分旗地。

在烏蘭察布盟境西陲僅有狼山南麓一狹長地帶，至後套八大渠所灌溉之沃壤，則全在伊克昭盟，達拉特旗及杭錦旗轄境內。在省境中部者，則有烏拉山大余太及固陽一帶之山麓及平原。在縣東部者，則有武川縣北部之狹條，向東延伸以至四子王旗王府以南之東新地及王府東之巴顏腦包地。

原報墾地之在伊克昭盟境內者，計有望·〇二八頃。其中已放墾者，三四·七七·五二一四頃。其分佈狀況約有七成，佔五原臨河一帶後套渠道縱橫之沃壤，二成位在邵王旗扎薩克旗及烏審旗各王附近，密邇陝西西北界，其餘一成則遠在本省之西南陲之月牙湖地，位黃河之東岸，臨甘肅境長城之北麓。

總觀上述墾地分佈狀況，土默特旗之平原地幾十九開墾，烏蘭察布盟除西旗及中公旗境內大部分為沙漠佔據外，尚有十萬頃以上之面積未經墾拓，伊克昭

盟境內除杭錦旗在黃河南岸多沙磧外，尚有廣漠之荒田有待開發。僅就鄂托克旗一旗計，可種之田地開墾後可得一二一·五九〇頃以上；而現今開種者不過十分之一二。可見綏西墾務仍在幼稚時代而寶藏無數量之富源也。除土默特旗現已升科歸轄各縣之糧地及烏伊盟之旗地以外，東省尚有寺院，租地，及十二台驛台地等，共一九·八二〇頃，皆已報墾丈放矣。

丙、農民領墾方法！蒙旗將旗地向墾務局報墾後，即由分局招戶丈放。領墾之農民須先向分局掛號認領，聲明領墾之頃數，地段，及四至。每頃先繳掛號費洋一元，然後挨次丈量。丈量時，由局中派定之繩丈員會同業主實測，並給定草圖，及丈量結果，計明除不能耕種之地以外，淨地實有多少，由繩丈員規定等則，發給丈地執照，然後依指定之等則，繳納押荒金之一部。此地即歸爲領墾農民之永業。下餘之押荒金由經徵機關指定期限分期繳足，押荒金之數額與地土之肥瘠有直接關係。如民十四年領墾東公旗，舊墾地以位在後山，氣候較冷，土地每頃

徵押荒金四十元，而同年領墾後套達拉特旗地，上地每頃收價洋一百二十元，下地亦須八十元。近年領墾漸盛，地價亦增。十八年領墾烏拉特前旗大余太地畝，上等清水地每頃徵押荒金三百元，上等混水地徵押荒金一百五十元，中等清水地徵押荒金二百五十元，混水地八十元，下等清水地徵押荒金二百元，混水地六十元，押荒每百元抽徵建築費十五元，實業費五元。自十四年以來，每年如是。業主領照耕種之初，暫不納稅，水地至第二年，旱地至第三年，方納糧升科。旗地不稱錢糧，升科後之租歲分官租及歲租兩種，官租由縣政府或設治局徵收，歲租歸蒙旗徵收。其租率因地制宜，如大余太旗地清水地每年每頃繳官租一元八角，混水地一元四角，旱地一元。歲租數額與官租相同。

墾務局每次招墾地畝，刊有簡明領墾須知，內容分一、設局地點，二、道路方面，三、領墾辦法，四、掛號領地之期限，五、地畝等則，六、交款之期限，七、租款之交納，八、種地之經濟。文學淺易，一般人率能了解。末章備述領墾區域

之土質，氣候，作物產量，及糧價，有時且代農民預擬一經營田塲之預算。此外尙附有簡明地圖，山川，道路，河渠，瞭若指掌，洵一極有價值之宣傳品也。

丁、過去之水利設施——綏遠省轄境之大部分，處在高出水面一〇千公尺至二千公尺之高原上。氣燥風高，雨量稀少，農作物之生長，幾乎全倚河渠之灌溉。如綏東之農田水地種植黍稷可收穀粒七十五斗，乾柴一百斤，旱地則只能收穀粒二斗，乾柴二十五斤。在收成上有很大的盈虧與差異，因灌溉可以增加收成，且能保障必有收穫，故地價亦大不相同。如大黑河之水地每頃價值在七十元至百元，旱地最佳者每頃亦不過二十元，而畢克齊一帶每畝有值一百四十元至一百五十元者。糧食之產量在農田大部分仍屬旱耕情形下，倘或不遭意外之亢旱，皆足以自給且有餘糧。如民國十五年東省之糧食輸入華北各省者在五十萬石以上。如綏遠全省之農田完全有渠道灌溉，每年當能有六倍以上之糧食生產。前者舉行開闢典禮之民生渠合幹渠支渠計之，預期可灌田二萬五千頃以上，每年可收糧食二百五

十萬石有餘。由此可見水利設施之切要矣。

綏遠水利，唐代業已萌芽。貞元七年開延化渠，引水入庫狄澤，可灌田二百頃，是爲綏西修渠之始。此後，歷代對水利皆無甚進展。清代紳商私墾荒地，引黃河水以灌田，深得灌溉之利。清代末葉貽穀大臣督辦墾務，着手整理綏西渠道，取河套以北之民渠爲官有，改爲八大幹渠，稱永濟，剛濟，豐濟，沙河，義和，通濟，長濟，塔布各渠。每渠延長一百二十里，分段修築。又疏濬河套黃河故道（又稱烏加河），並於大余太之西，建築山水大壩，全部工程費資一百數十萬兩。此綏西第一組有實利之渠網也。自民十七後，此組渠網歸包西水利局經營。次年，又由建設廳籌貸晉洋十四萬元，加以疏濬。當年調查灌溉地畝，增加一萬頃。全省重要之官渠灌溉而積，據十八年調查，列表如次：

渠 別

縣 境

灌溉區域頃數

塔布渠

大余太

六·〇〇〇



長濟渠	同上	五·〇〇〇
義和渠	五原	三·〇〇〇
沙河渠	同上	三·〇〇〇
豐濟渠	臨河	三·〇〇〇
永濟渠	同上	八·〇〇〇
鳥加河 下游	包頭	一〇·〇〇〇

總計上列八大渠並黃河故道，灌溉達四萬頃，完全用黃河灌溉。

民渠之較大者有黃特拉亥河，楊家河，蘭鎖渠，德成渠，天德源渠，土默渠，老火渠，鄔家地渠，阿善渠，扒子舖渠，三湖河等，合支渠幹渠計之，灌溉面積達三十餘萬頃。

此外，散在綏東之官民各渠尙無完整而詳確之統計。據十八年調查，歸綏縣一縣，除河道以外，有渠道五十四條，每條之長度，自一里至十五六里不等，總

長約達三百三十六里。灌溉面積，除少數渠道水量無定難以估計外，其業經調查之面積約在一千九百三十頃以上。此外，畢克齊河小東河及黑河之河水尙可灌溉八百頃以上之田地。因歸綏縣乃綏東最先開墾之地區，又無蒙旗之糾紛，故渠道亦特別發達。本省各縣擬開渠道，業有通盤之計劃，惟工程浩大，地方財力絕難勝任，薩托民生渠不過一發勒而已。各縣擬開渠道之計劃如下：

縣別	渠別	幹渠長度	灌溉面積	需款數額
薩拉齊	民生渠	一九五里二五	〇〇〇頃	四三四·六一九元
固陽縣	第一道渠	二六里	二〇〇頃	一二·一四四元
同	第二道渠	二〇里	二一〇頃	一九·八〇〇元
同	第二道渠	五里	五〇頃	二·六二二元
托克托	第三濠渠	七〇里	四·〇〇〇頃	一三七·七三〇元
包頭	公議渠	一〇〇里	六·九一二頃	一一三·四〇〇元



前列各渠係十八年擬定共計能灌田五三一九〇頃。渠工成價共計一・〇七一・〇一五元，係由各縣地方團體請求以工代賑辦法興修。其中薩縣之民生渠由華洋義賑會貸款一部分興修。至客歲幹渠告成，已費去七十萬元。六月二十二日舉行開闢典禮。一時各機關代表，專家，與新聞記者之來觀光者，四方雲集，頗極一時之盛。

除鉅大工程之民生渠外，本省水利尙有值吾人注意者，即橫於歸綏縣及薩縣之民豐渠是也。民豐之開濬，乃利用大黑河之水利者。大黑河古名芒千水，發源於陶林縣西南，斜貫歸綏縣南部，北納大青山諸溝水，經薩縣，南承和縣白渠水，走托縣東部，至河水口入黃河，全流長三百里，流域面積達二萬五千頃。除高亢及不能耕種之地外，可以利用大黑河灌溉之面積，達一三・四〇〇頃。大黑河自得勝營子西行，分爲南北兩道。南道較直，現時尙能通流。北道彎曲，河床淤高

，平日荒旱，山洪發瀉時，則致泛濫，如白廟子一段河床高出村基約及二尺有餘。民豐渠之路線，即係挑挖大黑河北道，截灣取直，由得勝營子至渾津橋成一直線，並修閘門多處以節制水量。如春秋灌溉時，可引用黑河上流之水，供兩岸之用；夏季山洪爆發，可容納山水，經渠道，瀉入黃河。故同時有灌溉及宣洩之用。民豐渠渠工係由省賑費撥付一二〇〇〇元，並移用延長民生渠線備用之底款五萬元，責成各縣召集沿河各村自行出工興修。自十九秋季開工，至去年夏間已告成功。

#### 戊，建設廳之一般農政設施

a、農林試驗場之組織及設備——農林試驗場之歷史甚久，原係由農事及林業兩場合併。十八年始組成農林試驗場，直接隸屬於省建設廳，共分總務，農務，林務三股，設場長一人，技術三人，分理農務及林務，外設事務員數人。每月經費全年不過三百八十元。此外每月撥給作業費二千元。每年經營收入，報解至廳。如

收入相當於公費百分之六十以上，可不議功過；百分之六十以下記過；百分之八十以上記功；百分之百以上，則提出收入總額百分之二作為獎勵金。惟試驗性質之農場，虧累可視為應有之事，故此種獎勵，對現款收入，雖可以設法維持，但對於實際工作上，則備感困難——此不能不引為憾事者也。農場作物區計一二〇畝。現種棉及耐旱種籽，計育種倭高粱十五畝。此外試種山西及河北北部之高梁及花大豆多種。林塲苗圃八十畝栽種楊，柳，榆等苗。另闢造林區五百畝。園區果樹佔二十八畝，蔬菜十二畝，其中一部分加以庭園之美術佈置，為綏城惟一之公園。

此外試驗場並附設氣象觀察所，有自記氣壓表，自記寒暑表，風速風向檢測器，日照記錄器，雨量計等，又設物產陳列所，粗具規模。

農林試驗場之主要作業作物區，注重於氣候試驗及品種試驗。此外，如亞麻，甜菜，大麥等工藝植物，亦有相當之成績。造林區樹木，以楊樹，榆樹二種為

大宗。楊樹係小葉楊，成長速，木材輕，而堅實，頗適於寒外氣候，對於砂性之土壤，亦有充分之適應性。洋槐經試驗之結果，生長極速，惟冬間受凍，往往一部分枯死，不能推廣園區。除種本地蔬菜外，並試種外來優良菜種，如龍鬚菜，番茄，花椰菜等俱有極良好之成績。不過如龍鬚菜番茄之類在大都會有佳好之銷路，可得善價，而在綏遠，因一般人飲食之習慣，對於此類蔬菜，尙難表歡迎，試驗之結果，只證明在此種氣候之下能生長而已。因龍鬚菜之爲物不過係三年後之老根所生之嫩芽，只須冬間妥爲適宜溫度之保護，除春間出芽較內地略晚外，對於氣候之冷燥，不受影響。番茄更以夏間雨量少氣溫不高，較內地可免夏間果實潰爛之病，只須早日播種，產量亦頗有可觀。不過在罐頭不發達地方，此種蔬菜尙無提倡之必要。

b. 委託農民試驗辦法——綏省建設廳設場試驗以外，並擬委託農民試驗辦法，遴選富有經驗之農民試種，將結果呈報各局縣，並考核成績，與以褒獎。茲將試

驗辦法之條例原文照錄於次：

第一條爲促進綏省農業改良增加生產起見，以獎進辦法委托農民試驗。

第二條試驗土地由農民自備。地質以中等平垣地爲準。

第三條試種畝數，以每人一畝至五畝爲限。

第四條試驗品種，除由綏遠農事試驗場着有成效者推行外，建設廳並購多量農

家工藝作物性之籽種，無償發給。其品種名目如下：

- 一、試種製油之滿洲大豆，
- 二、試種奉天玉米，
- 三、試種製麻之亞麻
- ，
- 四、試種俄國大麥，
- 五、試種奉天高粱，
- 六、試種甜菜。

第五條籽種費用由本廳地租費項下開支，不敷之數由實業費項下補助。

第六條試驗費用，除籽種由建設廳無償發給外，其餘歸農民自備。

第七條農民資格由各縣局長選擇。凡年齡在二十歲以上，五十歲以下，身體

健全，確係務農而勤苦耐勞者爲合格。



第八條選擇農民，按縣分之大小支配之。大縣五人，小縣三人，每年一次。

一、歸綏，薩縣，包頭，五原，武川，托克托，和林每縣五人。一、清  
 水河，固陽，東勝，臨河，太侖每縣局三人。一、豐鎮，集寧，涼城  
 ，陶林，興和每縣三人。

第九條各縣應於春節後一月內，將選定農民依表式填報之。

第十條作物表經核准後，各縣各局應於清明節一月前派員來廳領種；並須於節  
 前完全發給農民。

第十一條試驗田畔應插置標記，註明地積，品種，播種期，施肥量等以資識別  
 。  
 第十二條農民作物期間，建設廳隨時派員指導之。

第十三條每年收穫品完全歸試種農民，但該農民應將生產物之全部（根葉莖穗  
 ）及工業作物採取標本，分送縣署，轉交來廳，以憑品評陳列。

第十四條每年收秋後，本廳派員依據制定表式查報，以憑攷核獎進之。

第十五條攷核辦法：一、按作物表及查報表實地試驗，成績優良者爲甲等，中常爲乙等。二、不按作物表及查報表實地試驗，成績低下者爲丙等。

第十六條獎進辦法：一、金錢，二獎狀，三、凡成績列丙等者，本廳加以糾正及指導；次年得繼續試種之。

第十七條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

以上所述試驗辦法有優點三：第一，在最短之期間不需公款，可以得大宗之試驗成績。第二，因全省各縣氣候不等，儘集中一地試驗，未免失於偏倚。第三，可以促進農民領受新技術之興趣，得有試驗之訓練。將來如改良品種，防除病害等技術，皆可依法進行。

除此以外，綏遠政府設施尙有可值注意者：

a. 籌備農村信用合作社——擬定專章，由省府撥洋一萬五千元，再由墾務局

嬰款征存項下籌撥洋一萬五千元，作為基金。

b. 貸借各縣防旱籽種——十九年由華洋義賑會借到自美購來金黃高粱，銀色大根高粱，及藍麥，蕎麥等大批籽種，無息貸付各縣農民，分別試種。

c. 設農民訓練所——調集農民分期訓練，由各縣長分區選送農民，每年分三期訓練，每期定為六星期。肄業期滿，口試成績足四十分者發給黨國新農證書，派充本村農民指導員。教授科目有公民，黨化通俗讀本，村政大意，作物淺說，園藝淺說，果樹淺說，土壤淺說，肥料淺說，畜牧淺說，農產製造淺說，種樹造林淺說等。所址附設農林試驗場內。農民就學所需之旅費，膳費由各縣籌發，平均每人往返路費及在所膳費約計十元五角。

d. 擴充渾爾梁牧場繕——武川縣屬東部渾爾梁地方有官地一千七百頃有餘，業經設場牧畜有年。最近擬由晉省分撥美利堅羊牝各六〇〇頭，改良牝羊一千頭，外國牡羊十頭，乳羊二十頭，改良乳牛五十頭，本國

牝羊二千頭，乳羊六十頭，牡馬十四，牝馬一百匹。其經常費用建設廳籌撥。購置及建築費約須十萬元，擬由省府設法撥付。

已、薩縣新農場概況，歷來興辦墾務之方策不外移墾殖民，收放墾地等初步工作。往往未曾顧及墾民之生計問題及社會生活。墾民對於耕作之技術上，既缺乏科學之指導，而農村社會之組織及農村經濟之活動，又皆處於最草創，最蒙昧之地位。「開荒三年賠」已成爲公認之事實。豐年尙不能當年坐取墾荒之利，倘遇荒年，豈非與農民造逃亡或通匪之途徑乎？處於此種環境之下，提倡墾荒，反促成已墾熟地之荒蕪。此何等矛盾而不經濟之事耶！補救方法，惟有先由政府投資，作經營墾荒之初步，然後招選農民前來耕種，並施以生計教育，在完備的指導之下，組織新村。此種計劃在綏省已開始試辦，負責經營者卽薩縣之新農試驗場是也。

a, 創辦之經過 新農試驗場創辦於民國十八年四月一日由閻百川先生「捐廉」興辦，開辦費用及當年流動資本爲六萬元，一次撥足之後，卽由該場本農家田塲經

營之方法，自由發展，不涉任何機關之習氣，亦不再受公家經濟之資助。興辦之初，由前金陵大學農林科教授李映惠前往主持，先會同建設廳馮廳長規定勘界收地辦法，共購地三萬六千八百五十五畝，總值二萬一千三百零八元，並購買最新式之機器及零件油料，計之共值二萬零二百一十元。

此外更投資建築房屋三十間，並購置普通農具，種籽，及飼料，及耕畜共值七千二百五十七元。此時農場設備粗具規模；惟尙未實行農事工作，而李君竟以積勞成疾，於十九年一月十二日歿於農場。次月五日，任承統先生辭去金大農林院教授原職，來此接辦。是年又添築房舍五十間，添購機器及油料等共值一千餘元，開渠十里，修路十五里，鑿井一只，自種田四千三百畝，並補造舊日房屋及水井等共費一萬四千元。是年八月，並接收張家口種畜場運來英國哈立佛牛二十三頭，澳洲種美利奴與蒙古種綿羊混交之數代雜種羊五百零九隻，並有舊式之外國農具多件。十九年十一月閻百川先生出洋遊歷，該場遂歸綏遠省政府控制，並由

閻先生指定該場資產爲綏遠省教育基金。當由主任向綏遠省府報告場務，並依省府所定指導民衆改良農牧建設新村之目標，擬定該場十年進行計劃及預算由省府批准施行。

B 何謂十年計劃？ 新農試驗之十年工作計劃，係由省府接管後，從民國二十年元旦起，至民國二十九年除夕止，計分兩期進行；第一期工作以開荒爲主，每年開荒五千畝，五年共開二萬五千畝，合已墾種之一萬一千畝計之，適爲三萬六千畝；第二期工作以建設新村民房爲主，爲年建設五十家，四年完成二百家，末年建設村堡及其他工程，是爲工作之綱領。

至工作之目標，第一期先從事於農村之基礎工作：（一）興辦水利，（二）開墾荒地，（三）孳生家畜，（四）建設農莊，（五）招選農民分派農區，此外並興辦各種家庭工藝及生產消費合作事業，並兼及農村教育之初步；第二期則從事於新村設施，其佈置之原則，將取農莊工作新村集居之制度。農莊之設立，原

爲農忙之時，便於工作藉省家庭至田場間往返之勞，故在第一期工作內即於各農區之中心點先築農莊，至新村之建築，則係求農民冬暇安居之所，并使婦女及兒童得有工作及求學之所；在第二期內並從事於種籽，畜產，及農具之改良，提倡農村教育，組織自衛團體，以及建設道路，醫院，及店舖等。此項建設工作之經費預算之編定，完全根據以下之三原則：（一）十年以內，每年盈餘全作場務進行經費，（二）十年以後，所有盈餘全作場務進行經費，（三）在此十年內，暫不負擔地方上一切攤派款項。

常年經費預計，年須八千元；特別建設費（包括開荒及建築等）預計年須八千元至一萬元；預算及計劃經省府批准，並允常年經費由農場每年收入下開支；特別經費由省府另行籌撥。

第一期墾荒，全以機器工作，每年五千畝，共須煤油四百四十四桶，汽油七箱，重油三桶，黃油半桶。開墾後，即以人力及畜力耕種此五千畝地。按每壯丁

二人及一頭牛可種二百畝計，共須牛二十五頭，壯丁五十人；農莊及村舍之建築，土工由農民自行擔任，材料由農場暫墊，農民於五年後還本，可不加利息，五年以外，按年息一分加息，房屋及田地均可由農民出資，按市價之半價收買，惟買後只有使用權，並不得轉相買賣，如此可以做到節制資本平均地權之目的，此乃新村社會與經濟之優點。新村農民之移殖，據民國二十年實行之辦法，以現役長工給以牛犢。令其佃戶按對半分成，惟牛犢須以市價作價，在三年內還清；還清之後，即歸佃種者自有。

### 第九節 今昔之蒙務及蒙情

甲、有清治蒙之策略 有清撫馭蒙古之政策在利用喇嘛教；蓋以蒙疆土地遼闊，人民慄悍，習騎射，耐勞苦，喜動好戰，故因其俗崇喇嘛，而以神權治之也。自蒙古奉喇嘛教以來，好鬥嗜殺之性除，喜動好戰之風替。準部平後，蒙古俯首帖耳，奉令惟謹者，良以馭之得道故耳。有清盛時，蒙古全部之政令，總於理藩



院，但實際上，蒙古與自治無異。其與中央之關係，撮要述之如次：

a. 對於蒙古之行政，一任各旗札薩克之自治，而彙治於盟長，受各該管中央任命之駐防大臣或地方之監督。

b. 對於蒙古人之司法，由各札薩克行使職權；事小者決之札薩克，大者決之於盟長。

c. 札薩克有土地之所有權。已爲漢族開放之地方，其行政司法委之該管地方官，祇徵收定額之地租；但同開放地內，對於蒙古人，則歸該管札薩克管轄之。

d. 對外交涉邊防事務，由理藩院辦理；有關於地方之重要事項，由駐防大會同理藩院奉請施行。

e. 關於軍事，由駐防大臣指揮監督。

f. 關於疆理封爵，喇嘛入覲，貢品俸祿，錫賚儀制，會盟給卹，敘勳任官等，均由理藩院辦理。

有清對於蒙古之統治，實現爲外藩；良由地方遼闊，統治不易，一時未便劃爲行政區域也。

乙，民國後之蒙務 外蒙獨立後，曾兩次致檄於內蒙各旗，希圖煽誘；內蒙各旗盲於時勢，率多贊同，其勢岌岌可危，大有背民國而傾向庫倫之勢；綏遠將軍張紹曾鑒於形勢之日非，呈請總統召集烏蘭察布伊克昭二盟各旗札薩克來綏會議，意在斷絕庫倫之羽翼，宣布共和之真旨；其時烏盟盟長四子旗札薩克郡王旺諾爾布崛起不服，不願赴會，而其勢又足以左右各旗，乃不得已懾之以兵力，迫之到綏，並令其通告烏伊兩盟，勸導來綏，一方復令其派親信蒙員解釋一切。自是各旗札薩克始陸續來會。民國二年一月二十日正式開會，結果大致如次：

- a. 實行贊助共和，
- b. 不承認俄庫條約，
- c. 請兵保護西盟要地，

d. 籌畫蒙民生計，

e. 振興蒙人教育。

各札薩克均能滿意，而履行條件，傾向中央；內蒙其他各旗鑑於西盟之歸附，遂亦傾心於民國。

丙、最近之蒙務情形 去年九月二十一日綏遠全省代表大會，對該省蒙務有詳細之報告，茲謹錄如次：

a. 過去情形（一）調查蒙旗實況——各蒙旗遠處邊陲，情形隔闕，欲圖建設，首領須從事調查，方能樹立標準，規劃適當，省府於十七年秋間，委派專員二名，分往兩盟各旗，關於蒙古之政治，軍事，社會等實際狀況，分別切實調查。現在，時閱兩載，凡各蒙旗之實際狀況，相知概略，一俟調查完畢，即將根據查得情形，將全蒙事務，分別詳細規定整理方案，次第實行（二）設立蒙旗辦事機關——烏伊兩蒙所屬各旗，遠處邊陲，交通梗阻，一切情形至多隔，苟非專設

蒙旗辦事機關，殊不足以資連絡而圖改進。省府有見於此，故特於十九年四月，在省垣新城大西街，設立烏伊兩盟十三旗聯合辦事處，專爲宣達政情，傳遞公文，並籌畫蒙民生計，暨教育，實業，墾牧，水利，礦產等應興革事項；如有建議，卽就近呈請省府核辦；內設處長，副處長，各一人，由各扎薩克中選任，值班代表共十三人，每旗選派一人，分三期駐處，每期四人或五人，秘書科長數人，分掌處內文書事宜。成立以來，雖甫及年餘，而宣達政情，整理旗務各事項，頗著成效，對蒙務之處理，亦甚稱便利。（三）訓練蒙務人才——蒙古爲我國特別民族之一，其語言，文字，政俗，民情與內地迥然不同。故此後欲圖開發，非自培養蒙務人才不爲功；否則情形隔闕，凡事無從着手，且易引起誤會，致滋糾紛。是以於十九年七月特在墾務總局內附設蒙文傳習所一處，招考本省之青年子弟數十名，從事傳習；因經費問題，暫先成立速成班一班，一年畢業；其主要課程：分蒙文，蒙語，蒙務，蒙情，黨義五種；教員則選聘熟習蒙情者任之。去年七月已

舉行畢業，並擇優任用，至相當期間，仍行續招，以宏造就。

b. 未來計劃 (一) 籌辦蒙旗教育——各蒙旗風氣蔽塞，文化幼稚，自非提倡教育不足以資啓發而圖改進。省府爲促進蒙古社會之進化，擬在各蒙旗暫先設立以下各校：1. 小學校，查烏伊兩盟十三旗地域遼闊，若同時設立學校，不但經費困難，且招收學生，亦非短時間所能辦到；茲擬循序漸進，分三期舉辦，以三年爲一期。第一期在烏伊兩盟正副盟長所在地，先各設立小學校一處；凡學齡兒童一律強令入學。每校暫收初級學生一班，以後逐年增加一班，俟完成四班爲止。迨初級第一班畢業後，再成立高級一班，實行四二制；所授課程，以本國漢蒙文合璧之國文，歷史爲初期始業之用，俟稍通漢文，再授以其他各種教科書，以符定章。第二期選擇各蒙旗中人口較多地點，分設小學四處，辦法同前。第三期在每旗札薩克所在地，各設小學一處。教員以選聘師範人才兼精通蒙漢文字者充之。各校經費則從優核定。學生費用，除膳費外，其餘完全由公家發給；惟此項經費若

籌之於各蒙旗，在事實上必多阻碍，擬呈請教部撥款補助，作為永久辦理該項教育之用。2. 初級師範班，擬先在省立第一師範學校內附設蒙旗初級師範班，專為培養蒙古師資，以完成四班為止；課程設備與普通師範同。至學生之待遇，則從優酌定，以資提倡；惟值茲創辦之初，所有開辦經常各費為數頗鉅，綏省災禍之餘，實難籌措，亦擬請中央設法撥給，以期易于舉辦。

丁、蒙旗概況 套東一部為歸化城土默特遊牧地；餘皆屬之內蒙古西二盟，即烏蘭察布盟及伊克昭盟所領五部十三旗之牧地。其行政上西二盟皆有世襲爵位之札薩克治理旗務。土默特則自清初以來即已歸中央任命之都統所管轄。土默特鎮國公爵位雖存，而行政實權已不之屬。民國以來，副都統職務初歸綏遠都統管理，繼復另設一土默特總管以理旗務，仍直接隸屬於綏遠最高行政長官之下。茲述其略歷及領土之概況如左：

a. 歸化城——土默特歸化城之有土默特自蒙古可汗俺答始。蓋綏遠一帶之地

在明宣德初猶築玉林雲川等城，設兵戍守，後爲蒙古所據。嘉靖間，諳達築城於豐洲，採木架屋以居，謂之拜牲，是謂西土默特。明嘉靖十九年，諳達分道入寇，越大同，度雁門，入寧武。開拓疆土，南至大同山西邊界，東至喀拉沁，西至鄂爾多斯。嗣因其孫巴罕爺濟奔明優遇之，諳達遂稱臣奉貢。隆慶五年，封諳達爲順義王，名其城曰歸化。清初，太宗征察哈爾，駐蹕歸化城，土默特部落悉降。未幾，諳達六世孫俄木布叛清，執之以還。崇德元年，其會古祿格毛圖來朝，命偕俄布返，並還其世所守順義王印，編爲二旗，置左右都統，並駐歸化城中。今其土默特民族散居晋北套東一帶。城邑村落之間，築室耕田，熟操漢語，殆已漢化，將忘其爲蒙古族矣。

b. 烏蘭察布盟——是盟牧地，在河套東北，而位錫林郭勒盟之西南，東南界山西，隔河套而與伊克昭盟對峙。地勢跨據陰山，環抱河套，北接瀚海，雜以草原，可耕可牧，其盟地在五蘭又拍山，當歸化城南百二十里，即烏蘭察布所由名也。所

屬四部分爲六旗：

1. 四子部落部——在綏遠區域之東北隅，牧地縱橫，皆在二百里外。境內有錫喇察漢諾爾西喇木倫河灘焉。此水南經河灘，阻隔重山，當黃河折而南流之正北也。元太祖弟哈布圖哈薩爾十五世孫諾延泰有子四，分牧於此。後遂以所部稱所屬一旗，俗稱四子王旗。天聰間，相繼歸清。順治六年，賜牧於此。

2. 茂明安部——在薩拉齊縣之北境，牧地橫百里，縱百九十里。有愛布哈河，源出茂明安旗，東北流南納塔爾渾河，又東北經喀爾喀右翼旗，流爲阿勒坦托輝泊。物產以小麥著。元太祖弟哈布圖哈薩爾十四世孫錫拉奇塔特，號土謝圖汗有子三，游牧於黑龍江省西北呼倫貝爾一帶之地。其長子多爾濟號布彥圖汗子車根嗣號所部曰茂明安。天聰七年，車根率其族攜戶千餘來歸。子僧格於康熙七年受札薩克，世襲罔替。

3. 烏拉特部——在河套之北，爲唐中西受降城地，亦即安北都護府地。牧地



橫二百十五里，縱三百里。其西北二百四十里葛札爾山，即陰山也。昔冒特單于依阻其中，冶作弓矢，來去爲寇，至漢武撻伐，斥奪此地；匈奴過此，管泣然流涕。又旗北二百里有麥梁山，產精鐵，元太祖弟哈布圖哈薩爾十五世孫布爾海遊牧呼倫貝爾，號所部曰烏拉特。後分所部爲三。天聰七年，率屬來歸。順治五年，叙從征功，各授札薩克。所屬三旗，前旗俗稱西公旗，後旗俗稱東公旗，中旗俗稱中公旗。

4. 喀爾喀右翼部——當四子部落西，茂明安北。牧地橫百二十里，縱百三十里。愛布哈河塔爾渾河並流向東，北流爲泊。元太祖十六世孫格埒森札扎賚爾之四世孫本塔爾世爲喀爾喀中路台吉。順治十年，本塔爾攜戶千餘來歸，賜牧塔爾渾河，稱喀爾喀右翼。所屬一旗，俗稱達爾罕旗。

c. 伊克昭盟——是盟在河套內，三面界河。惟南面以長城界陝西。他日果能廣開渠道，引道以求灌溉，必成肥沃之區，故有詳細陳述之必要。先是元太祖十七世孫

，即達延汗第三子之長子袞弼哩克圖墨爾根號車臣可汗，嘉靖中，擊破火篩居之，是爲鄂爾多斯，今鄂爾多斯七札薩克皆其後裔。順治以後，皆封札薩克，結爲伊克昭盟。伊克昭譯即大廟。其廟在右翼後旗營盤之東北，今謂之王靄招。其旁有瓦屋三楹，供奉成吉思汗。右翼之西九十里有鍋底池，周圍二十餘里，產鹽，鹽大而色青白，名曰青鹽，又曰戎鹽。今套中產鹽池，以喀喇莽尼爲大。七旗曰杭錦旗，郡王旗，達拉特旗，鄂托克旗，準噶爾旗，札薩克旗及烏審旗。盟旗組織，係設有正副及幫辦盟長三員，以辦理全盟事務，乃遴選七旗中德望素隆，能力優良之札薩克兼任之。其法爲七旗輪流充任，並非世襲。至一旗之事務，則由該旗之札薩克及事務官等分擔處理。札薩克乃世襲職，父死子繼，子死孫繼。在該盟中非奇姓及包姓者，不能充當旗王。伊盟七旗之旗王皆成吉思汗之後裔，姓博爾特紀格，譯爲漢字，非特即包。現伊盟正盟長名沙克都爾札布，即札薩克旗之旗王。副盟長名鄂拉坦瓦齊爾，即杭錦旗之旗王。幫辦盟長名勒，如勒嘛汪、札蘭、札穆蘇，即

鄂托克旗旗王。達拉特旗王名康達多爾濟。準噶旗扎薩克名巴印巴都護。郡王旗親王名圖布陞吉爾噶勒。烏審旗貝勒名特古斯阿穆古朗。伊盟面積共約四十萬七千餘方里。全盟人口，各旗達爾達人除外，總計共有蒙民八萬七千餘口。士兵概數共計有三千餘人。各旗士兵既未受軍事訓練，又無士兵常識，故舉動多不規則，常有踰法越軌之行爲。但身體強健，善於剿匪，鎗法嫺熟，彈無虛發，騎馬更其特長。全蒙召廟共約二百五十餘所，總計約有喇嘛三萬三千一百餘口。各旗皆有黃磚綠瓦之大召廟一所，以爲全旗祈禱平安之地。蒙人性情本忠直篤厚，因屢爲漢人中之商賈市僧所欺騙，遂習化一種貌愚而中詐，輕諾而寡信，利小惠而忘大害之特俗。至一切風俗則與內地截然不同——如崇信活佛，迷信喇嘛，跑馬角力，人多念經以求福利，尊敬鄂博以仰天佑等俗，實爲特別，且多數樂於守舊而厭惡革新。近始漸有少數青年深悟守舊之非，而有趨向革新之表示。至交通，教育，及工商業，除準噶爾外，皆不發達。達拉特旗有舊式古董私立學校四處；杭

錦旗各有私立學校一所。交通方面，則砂磧遍野，荒草滿目，山路崎嶇，沙路曲折，道路不修，任其廢弛，郵政機關尙未創設，交通不便莫此爲甚。全盟除準噶爾旗有沙圪凸那林二市外，其他各旗多無街市。所有經商者多係榆林神木府谷河曲懷遠靖邊寧夏包頭等地之商人，俗所謂邊客，即指內地商人，經商於蒙邊也。所有工業，有燒粗磁盆缸之瓷窖，織毯之毯房，及鐵匠等。茲特將準旗民生概況，陳述如左：

準旗境內，蒙漢雜居，漢蒙民衆爲三與一之比。生活已較固定，蓋已漸由游牧而耕稼。且有房屋。行多以馬代步。食則每日喝磚茶兩頓，飽食炒米；和以牛奶油（俗名蘇油），及熟羊肉等。至晚，方食粥一次。富者食麪，如小麪，白麪，不等。牛羊肉糜，谷米（即小米）乃其大宗食品。衣服夏用棉布，富者多用繭綢；冬則均衣羊皮衣，足着牛皮鞋，男女相同。近來一切生活，習慣，與漢民同化者甚多。語言則率能通曉漢語。

準旗阻於山川，交通不便，無郵電，薩托克二縣之郵電，轉達消息。境內道路，坎坷不平，有自陝至包之大路，橫貫其間，行人車馬皆可通行。

準旗政治，在那森達賴時代，始終毫無法規，一切均任王公之意。人民擔負，漢民特重，以王公或設立之好惡作攤派之標準。據該旗旗務公署云：有漢民二十餘萬，蒙民十萬；然實際漢蒙不過十餘萬人。

準旗有旗兵約二千人，強悍善騎，勇於剿匪。軍隊均係抽調蒙民壯丁，概不給餉。年用給養，均由旗內居民負擔。槍械則聯珠步鎗居多，有自來得手槍數十枝，迫擊砲十數尊，機關槍十餘架。軍隊編制，悉如內地陸軍，惟數量較少，每連只三四十人不等。平時分駐於旗內各險要口界，土匪不易侵入，境內安逸異常。

準旗教育幼稚，然比較言之，已不可多得。旗內有同仁小學校一處，係那森達賴次子奇子俊向公務人員捐募經費開始創設。校內學生八十名，女生二名，均

係蒙古兒童。待遇全爲官費，每生月給三元五角。學生年齡在十八歲與十歲之間。全校共編四級，皆爲複式。其科目，除授英語及蒙文外，悉與普通小學同。教材採用商務印書館之新代課本。校內設主任一人，教員四人。此外有私塾十餘處，內中蒙古兒童絕少。教師率爲失業商人。

旗民信佛教，有二三子者必令一人出家爲僧。旗內有準噶爾西召，規模頗大，有喇嘛五百名。軍官亦係該召之喇嘛，乃那森達賴之弟也——卽第二次事變主謀之一人也。

準旗商業以納林及那公二旗爲最盛。旗內各有居民百數十戶，小商店十數家。此外，有定期集會場，每月廢曆七月初間，在西召跳鬼念經——亦卽禳災祈福之舉。晉北陝北包頭等處商人咸集此交易，卽大開日中之市，極爲繁盛。會上商品以磚茶，布，烟，糖，皮毛，鹽，蠟爲大宗。會期約爲一週。過此猶有商賈負販不時盤旋於境內。準旗大宗出產有牛羊皮毛，麕谷，及煨炭等類。麕谷多就地

消費。皮毛則運往包頭及山陝等省。煨炭產量極豐，質料最佳。惜僅以法開採，只能供本旗及山陝邊境人民之燃用耳。準旗南界與陝西毗連。自長城以北四十里，移民地迄未報墾，但人民私相受授，耕種已數百年。按此北行約數十里名黑界地，業已報墾。此外未報墾而已耕熟者佔十分之六七。此準旗人民生活之概況也。

d. 蒙民之宗教——蒙民所今所信仰之宗教爲喇嘛教。喇嘛教之發生，本在西藏。爲先紅教，自宗喀巴改革後，稱黃教，而黃教之勢力遂掩蓋紅教。黃教之入蒙，則在明之季年，第三世達賴鎖南堅錯時。鎖南堅鎖有高德，說服紅教，勢力漸及於蒙古諸部。俺答及其從孫黃台吉等入藏，迎之至青海及漠南說教。第四世達賴雲丹堅錯卽爲俺答之曾孫。其勢益蔓延於漠北及伊犁等地。而漠北諸部，以所處僻遠，不得親承達賴命。乃自奉宗喀巴第三弟子哲布尊丹巴後，身爲胡圖克圖，處諸庫倫，以總理蒙古教務，其位與班禪相亞——是卽今日內外蒙古活佛之肇始。

也。蒙古所信仰之喇嘛教，雖亦源出自西藏，實爲其別一支派。活佛之權衡亦僅能處理宗教事務而爲宗教首領。但以蒙人信仰過深之故，活佛遂無形中暗操政治之全權。有清收服蒙古後，以其地處僻遠，風俗曠悍，乃利用宗教之力以羈縻之，優禮活佛，使歸心內向，而活佛之權遂大張。

活佛之次爲大喇嘛。在蒙族中與上流伍。其勢力至不可侮。高德之大喇嘛，片言隻語，雖王公不得反背。自表面言之，蒙古政權隸於各旗旗長之下，其精神則實支配於大喇嘛。故蒙古宗教與政治實相混合，而宗教之勢力實可左右政治。蒙人因信仰過甚之故，所生之結果如次：（一）蒙古固有強健之風，漸淪於懦弱。（二）因強迫充當喇嘛之故，人口逐漸減少。

e. 蒙民之語言文字——蒙古語實出於烏拉爾阿爾泰語系之一，復析爲三：曰喀爾喀語，曰加爾滿克語，曰柏拉的語。內外蒙古全屬於喀爾喀一種。其音低而滯滯：其組織略同滿洲語，及日本，朝鮮語。



文字則在成吉思汗時代使用土耳其派之維伊哥爾文字爲時甚久。元世祖時，始令西藏喇嘛八思巴另創新字。棄其從來之維伊哥爾文字，而使用新字，是卽今之所謂蒙文，凡十五字頭，每一字頭七音，凡百零五字母。

蒙語雖各地通行，蒙文則大多數人民不能辨識，卽喇嘛所誦之經卷，亦多用藏文。蒙文實有日漸退化之勢。

f. 蒙民之禮俗——蒙古民族，蓋以游牧社會而進於宗法社會者也。其游牧之習慣至今尙未全脫。又以信仰喇嘛過深之故，一切禮俗多帶游牧民族及宗教特色。

1. 衣服——衣服有官服，便服之分。官服與前清禮服大同小異。便服則比漢滿服裝稍形寬闊。普通多用棉布，色好紅黃，束帶及地帶之左右前後插旱烟袋，餐刀，燧石等物。又多手撚佛珠，項繫佛像，足着牛皮翻底靴。婦女尤好用珊瑚，或磁料，瓔珞，束髮垂向左右兩方，以爲裝飾。其衣服洗濯修繕，多不注意，至垢垢藍樓時，棄而新製。食後揩污衣前拂器，狼藉不堪。因蒙古水源缺乏，日

以飼養家畜爲事，跨馬走沙漠，無間風雨，衣服不潔，亦非偶然也。

2. 食物及燃料——食物以乳茶，羊肉，及高粱，黍，雜糧爲主，而乳茶尤爲常嗜之品。茶中混以牛乳或少許之鹽。味帶甜鹹，而蒙人飲之如沁泉。又以木薪缺乏，多以獸糞爲燃料——羊糞，鳥糞，牛糞，駱駝糞，皆可供燃燒，間或取叢生灌木之乾枯者以供燃料。

3. 婚禮——蒙人多蹈早婚之弊。十六歲以上之男子莫不有妻。婦人比男子通長二三歲。婚姻之成立，不必男女同意，概依父母媒妁之言而定。聘禮由雙方承認，僅男家有餽贈耳。及婚約既成，女父合其近親，訪於男家，入室禮佛。佛前供羊頭，乳，絹，布等物。旋由男家設宴款待，至諏吉合巹之辰，由喇嘛選定男家父母於近傍爲設小屋，是日由新郎家派人迎迓新婦。迎者至新婦家門前以俟；新婦戚友均立戶前，作圓形，恰如拒新婦出發之狀。新婦出戶，乘馬繞宅三匝之後，乃導使疾驅至新郎家。近鄰及雙方戚友均來與宴，并贈新婦以物。事畢，先

見翁姑，禮拜佛像，喇嘛讀經，新婦拜竈，新郎父母答親戚禮，新郎亦集小屋中對新婦親戚一同禮拜。由是設盛宴，有繼續至七八日者。至其離婚之法，不具任何形式。離婚之事，出自夫意，逕達其意於妻家，妻即大歸。若離婚出自女子時，則女家當返還其聘禮之一部。離絕後，可隨意再婚。聘禮普常爲馬二頭，牛二頭，羊二十頭，大率男子有室後，或有外緣，婦人不容喙。正妻之外，得自由納妾。家政處理，則由正妻，妾不得過問。

#### 4. 葬禮——蒙人葬式大別爲三：

子，土葬……邊境長城附近，蒙人與漢土同風者，多納屍於棺而葬埋之。

丑，野葬……蒙人普通均行此種葬式，運屍於山頂或谷底，暴以風雨，任狼狐野鳥之啄食。倘棄置原野三日後，尙無獸食之者，即請喇嘛誦經追懺。

寅，火葬……稍富者行之，附以茶毗，延僧誦經。全行火燒後，而拾其骨燼，經大喇嘛之許可而粉碎之，粘以麥粉，裝爲餅形；或收入靈塔，或奉收於五台山之

靈城。

5. 社會組織——蒙古社會之組織，分三階級——喇嘛，王族，平民是也。喇嘛在蒙族中勢力最大；大喇嘛可以左右活佛，指揮王公。王族則皆爲大元帝室嫡裔，或其重臣之子孫之受封爵者；政治權多爲所握。平民蒙語謂之黑人，多係蒙族奴隸之子孫，或舊日之土著。

## 第十節 財政金融及一般經濟概況

### 甲、財政概況

a. 過去情況——（一）實行裁厘——綏省對於裁厘一事，自奉國府通令之後，即積極進行，幾經籌議，始行確定裁撤辦法；計關於財廳所收者裁去火車貨捐，郵包貨捐，統捐，絨毛特捐，糧食出口捐，過載捐，及各捐之附加捐；塞北關裁去通過百貨稅，郵包稅，子口稅，及各稅附加稅；煙酒事務局裁去蘭州水烟通過稅，煙酒關稅，及各稅附加捐，并將煙酒三成附加捐裁去二成，統共全年減取

一百九十四萬餘元。至其抵補辦法，厥惟創辦營業稅；但營業稅全年之收數尙不及被裁數十分之二。現正妥籌抵補辦法，要在出入相符，不至虧累太多，此綏省實行裁厘之情形也。（二）整頓金融——綏省金融異常紊亂，所有代理省庫之平市紙幣，自十五年以還，因基金缺乏，不能兌現，日趨低落。迨至十九年，又受軍事影響，較前更見狂跌，以致公私交困，無法維持。綏府有見於此，覺非迅速妥籌根本救濟辦法，不足以減除人民無形之隱痛。當商定整理辦法：一面先令平市官錢局另籌現金一百萬元，發行兌現新鈔，一面對於流通市面之平市舊鈔二百八十餘萬元，確定每元折合現洋五角，作為標準價格，不得再行落低，并由該局準備現金，逐日收回舊鈔一千八百五十元，月收五萬元，共計全年收回舊鈔六十萬元。自去年三月十五日實行以來，截至現在，舊鈔價格業已增高，而新鈔信用日見彰著，商民樂用毫無礙窒，此綏省整理金融之實際情形也。（三）整理田賦——查革命設施，原為解除民衆疾苦；綏省僻處邊疆，田賦一項素稱紊亂，各縣原有

糧藉率多習積相沿，不加整頓，致一般農民感受種種不均之害。若不積極整理，實不足以却積弊而裕國課。迭經通令所屬就屬地確實清丈，以便調查業佃情形，一面再由登記入手，攷其田地有無變遷，主佃會否更換，就田之肥瘠，產量之多寡，釐定賦則，以均擔負，此清理田賦之概況也。（四）清理官產——綏遠城爲有清二百年之舊建築，多年失修，破壞不堪。際及今日，倍極荒涼，更兼旗民自餉項停發後，窮困情形日甚一日。綏府有鑒於斯，爰議定開放新城官產地基，以期繁榮，藉以維持旗民生計；並擬定簡章，設立官產清理處，實行查丈。所收房地價，除提支二成充作經費外，其餘八成，以一半作綏遠城市政建設費，一半作爲安插旗丁之用，並擇留舊旗務署地址數處，用以建築各廳。去年爲節省經費起見，已將該處取消，自二十年起，卽歸財政廳辦理矣。

b. 未來計劃——（一）舉辦營業稅——釐金稅政，盡人皆知，去年一月一日，中央毅然通令全國實行裁厘，而其抵補辦法各省不同。但舉辦營業稅中央規定之

一種普遍新稅，故綏省自三月間實行裁厘後，首先籌辦此項新稅。歸綏不設專局，由市商會代辦。全年約收入八萬元。包頭已設局徵收，惟因收數甚微，已飭由該縣商會代辦，年收可達七萬元。至豐鎮等縣，或設專局，或由徵收局代收，但就商務情形而言，此項收額全年不過二十餘萬元；因綏省商務較繁之區，除歸綏包頭豐鎮三縣而外，其餘各縣局，或以交通不便，或因人煙稀少，商務之不能發達，此其絕大原因也。

### 乙、金融界概況

綏遠金融情形前已略述之矣。茲再將金融界概況詳陳於次：

綏遠錢業——其行社爲寶豐社，組織堅固，團結力甚強，握金融之樞紐，

年來因年成關係，尙不發達。計此時歸化一地所有錢莊共十七家：（一）法中庸

——光緒二十年開辦，股東係山西祈縣喬姓本銀一萬兩。（二）雙興厚——光緒

十二年開辦，股東係綏遠薛姓本銀八千兩。（三）豐盛隆——民十三開辦，集股

本洋四萬元。（四）日升元——民十四開辦，股東係張垣日升元，本洋三萬元。

(五)裕盛厚——民十八開辦，股東係綏遠平市官錢局，本洋綏鈔五萬元。(六)晉義祥——民三開辦，股東係山西忻縣鄆姓本銀一萬兩。(七)天享永——民四開辦，股東係山西榆次積成永，本銀一萬兩。(八)通記銀號——民十九開辦，集股本洋未詳。(九)雲集祥——民十一開辦，集股本洋四萬元。(十)大同銀號——民十八開辦，股東係包頭復興和，本洋一萬元。(十一)聚義恒——民十四開辦，股東係山西忻縣張姓本洋一萬元。(十二)泰和昌——光緒十五年開辦，股東係山西忻縣王姓，本銀一萬兩。(十三)義泰祥——光緒二十年開辦，股東係山西忻縣鄆姓，本銀一萬兩。(十四)乾元通——民十一開辦，集股本洋四萬元。(十五)義豐祥——民三開辦，股東係山西忻縣鄆姓。本銀九千九百兩。(十六)晉升恒——民十九開辦，集股本洋未詳。(十七)司義銀號——民十二開辦，集股本洋二元。

銀行——(一)綏遠平市官錢局，民九蔡成勳都綏時開辦，股本五萬元，最高



初發行紙幣十餘萬元，現所有不兌現之在外流行者將近四百萬元，今歲新發行之兌現鈔二十二萬元。(二)豐業銀行——民九蔡成勳都綏時開辦，初係官商合辦，股本收足二十六萬六千元，蔡成勳入股五萬元，任總董事，經理陸濱，副經理王大勳。民十六蔡抽股，陸辭職，王任經理，另招補股，純為商業銀行。所發行之紙幣現流通於綏遠者約十萬元，均不兌現。(三)山西銀行——第一次到綏營業在民十六四月，經理郭嘉智；第二次到綏在民十七七月，經理程隨增。(四)中國銀行——(五)交通銀行——皆係民四到綏開始營業。(六)保商銀行——今年到綏營業。以上三家皆為辦事處，近中國銀行於擴充為支行訊。

年來綏遠金融界因不兌現鈔之充斥於市，中國交通銀行等鈔均得人之愛護。綏遠通行者皆係北平天津中交鈔，作現洋用。在綏金融界另作一單位，是為津票，以別於譜子銀及現洋，其價值有時竟可超過現金；現在之中國交通保商三行因此在此綏獲利頗厚。近金城銀行曾派人來綏視察。工商銀行亦有在綏設分行訊。

### 丙 農村經濟狀況

陰山幹脈橫亘綏省中央。山北高亢軒敞，寒風凜冽，廣

漠沙磧，極目無垠，間有涓涓泉流，僅資牧畜而已，大部皆爲不毛之地，是以物產稀少，人文蔽塞。山南地勢逐漸低落，衆流貫注，頗多平衍肥沃之區，尤以河套一帶爲塞外上腴，移民墾殖最爲相宜。自京綏路建成，交通便利，益以內地災禍頻仍，移民速度驟然增加。然此輩率多貧困，無力治產。商人地主，高利貸地主，及官僚地主等利其然也，於是將土地租與之，並供給以農具及種子，而佃戶則必需將其收成百分之五十或六十繳納於地主，故一般農民莫不感受極大之痛苦。至此地原有之蒙人又呻吟於蒙古王公與統一之佛教兩重壓迫之下，傳統之賦稅繁重異常，且畜牧經濟中之家庭工業——如酪油，牛油，馬鞍，皮革，及氈等之生產與製造——又被規模較大之工商業所動搖破壞，環境所迫，亦遂漸趨困窘。此綏省農村經濟所發生之病態也。茲將其情形較優之農村經濟狀況分述如左：

1. 西大黑河村之農村經濟狀況——西大黑河位於歸綏縣之南境，臨大黑河新

道之南岸，去昭君墓約三里。此村並非有名村鎮，只因其農作情形及一般經濟狀況，大致可以代表綏東農村故也。該村不及百戶，其中以開雜貨及客店爲副業者有五家，其餘概係純粹之自耕農，佃農極少。臨近之農村亦大半如是。因綏東開闢極早，故儘能做到耕者盡有其田之地步，此所異於綏西諸地者也。全村有地約二百頃。種地最多者每家不過五六頃；不足一頃之家約佔全村戶數之少半。因本村地畝大部分係卽經墾種之熟地，除沿河之地曾被沙淤外，其餘俱係良田，故生活尙不甚苦。

該村通常水地地價每畝七元至十元，旱地值一元至二元。但買賣田地者在現在極少，除因荒災或改業或遷徙外，頗少田產交易之事實。買賣田地之手續與內地略同；契約既立，雙方會同村正丈量勘界，儻無問題爭執，卽由村正蓋章，賣方印手印以爲憑據，中人及代書往往係雙方親友，故無中餽，代筆亦不索酬。

土壤因係河流晚近沖積沉淤之結果，頗不一致。通常係帶沙性之壤土雜以稍

富有機物之膠泥，腴度不佳。然行休閒制之水田，不施肥料，平年尙不至歉收。平日農民每留一部分田地，當年不下種籽，一任雜草生長，或稍植豆類菜子，或苜蓿，秋間犁入土中，并施灌溉。俟含有充分之水時，將土皮耙鬆，以限制水濕之蒸發。次年早春解凍，可以不用犁耕，即用耬車下種。其秋間不曾灌溉之田地，除可灌溉之田地外，次春非至降雨不能下種。作物每年只種一季，概係雜糧。種大糧之田地，如不係間歇休閒，每種大糧二年，必須種春麥或草麥一次，以麥類收成較早之故。秋間得深耕二次，以恢復肥力，各種作物之分佈狀況，難作正確之統計。不過由農民之估計，種地一頃之人家，通常按照下列之畝數分配作物之種類：

高粱	帶有黑豆或黃豆二十畝
谷子	帶黃豆 十畝
糜子	三十五畝

黍子

十五畝

小麥

十畝

油麥

五畝

其他如菜子，蘇子，山藥，蕎麥等五畝

## 以上合計一百畝

蕎麥只可作爲補充之作物，普通係以某種糧豆，因下種失時難冀收成，於是播種蕎麥，以免耕地荒廢，因蕎麥成熟早而較耐旱故也。又此處所謂山藥，並非甘藷，而實係馬鈴薯。種砂地之農家亦有大宗栽種馬鈴薯者。此外罌粟花亦一種通常作物也。在歸綏境內，亦有栽種者，不過遠不如薩縣之多耳。

每種作物之種收時期，因灌溉情形之不同，略有差異。通常各種作物之種收時期，大致如左：

高粱

穀雨——秋分

谷子 立夏——秋分

糜子黍子 芒種——白露後

麻 春分——秋分

蕎麥 夏至——秋分

小麥 清明——立秋

油麥 穀雨——白露

各種作物之產量，水地與旱地總不相同。在口外，除種菜或種大烟以外，施用肥料者頗少。因利用土壤自有之肥力，故水旱地產量差異之程度遠較內地為大。由此可知水利之需要如何迫切，因水地之產量往往常旱地產量之三倍。茲假定本省可耕地之面積有百分之三十，已經灌溉，每年生產某一定量數之糧食，僅其餘之百分之七十亦變為水田，則每年生產當能較現時又增多一倍半（ $70 \times 3 + 40$ — $10$ ）=150）。綏遠雖然以前曾有每年剩餘五百萬石輸出，但目前人口密度每方

里尙不及二人。如移民盛行以後，人口增多，原有糧食之產額亦或有不足維持本省食用之一日，故非設法增加作物每畝之產量不可。各種作物之產量，及籽種量，列表比較如次：

作物	每畝施用種籽		糧產量		柴產量	
	水	旱	水	旱	水	旱
高粱 (帶豆子)	〇、一二斗		水七・〇斗	旱一・〇斗至二・〇斗	水一八〇斤	旱六〇斤
谷子 (帶豆子)	〇・四至一・〇斗		水七・五斗	旱二・〇斗	水二〇〇斤	旱四五斤
(以上豆子產量未估計在內)						
糜子或 黍子	〇・一斗		水六・五斗	旱二・〇斗	水一〇〇斤	旱二五斤
蕎麥	〇・一五斗		水二・〇斗		未祥	
小麥	〇七斗		水四・〇斗	水一・〇斗	水一〇〇斤	旱四〇斤

油麥 ○·四斗 水四·〇斗 水七〇斤

山藥 種苗一百斤水地產塊莖一千斤

每斗高粱十六兩秤重二十五斤。每斗谷子重十九斤。斗之大小約合內地十八管。畝之大小係通常之二百四十方弓之畝。每弓等於營造尺五尺微弱。

雇工工價，長工每年自七十元至一百二十元。放牲口之長工每年不過三十元。通常春分上工，立冬前散工。散工後上工前，在此休假期內，長工多往自己家中休閒，成另圖副業。一般待遇由地主供給飯食及借給衣被。每年並給旱烟三包，約合大洋八角。端午及中秋節在塞外並不視為重要之休閒節日。惟鄰近有廟會時，例由長工採辦農用器具等物，得休假一二日，惟并無節賞。

短工在春耕時，每工自二角至四角不等。每一人二牛，半日可耕三畝半。工價高低視短工之供給盈絀而定。鋤地短工每工三角。日可鋤穀〇·四畝，或高粱〇·八畝，或小麥一·五畝。收割時，雇短工每日工價三角至六角不等。拔麥短



工每工八角。每工大半日可拔麥二畝。惟工率視土質及天氣潮燥而有出入。短工由雇主供給三餐，食料以油麥麪，糜子麪等為最通行。惟拔麥時，例須吃白麪。

通常壯年農工每人可經管田地二十五畝。每犏牛可耕五十畝，亦即每頃需長工四人，耕牛二犏，各種作物每畝所需動力約計如下：

種類	人工數	畜工數
高粱	五	三
糜子黍子	五	三
谷子	七	三
麥子	五	三

賦稅負擔，每頃水地田課五·八六兩。每兩折價，前年折合現洋四元三角，其中二元有軍事特捐，去年則每兩折合現洋二·三元。其他徵發，去年每頃徵錢一元五角，另每畝支應草十斤，料三升，村公費尙不在內。

b 薩縣新農試驗場附近農村經濟狀況——新農場之未來計劃前已詳述之矣。該場工作直接影響於附近農村，故經濟狀況較他處爲優。

十九年度該場共種一萬一千零四十九畝中，自己用機器耕種者只佔四，二八五畝，其餘全由附近農民夥種。爲獎勵農民競種起見，免除一切定租手續，凡在場址之田地，農民可自由領種，其分租辦法如次：

1. 凡領種場中麥籽者，收穫時，場中分六成，佃農分四成。
2. 凡領種場中葫蘆，蔴子者，收穫時，場中分四成，佃農分六成，
3. 凡自備籽種而種農場之地者，收穫時，場中分三成，佃農分七成。
4. 佃農收穫時，須通知場中派人前往，就地按上列章程分捆，凡不報告而自行收穫拉回者，得由場中加倍處罰。
5. 分捆之後，由場中派人發給送單一紙，寫明應送捆數，佃農將屬於場中之部分，先行送完，再行拉送已有者。

6. 當佃農將捆拉送場中時，場中派人按單如數點收，數目相符者，由農場發給收據，以資憑信。

該場長工待遇，自十九年三月起不支工資，改用種地分股辦法——每人給牛一頭，分地三頃。其中一頃爲耕過熟地，一頃爲槎地，一頃爲荒地，每年實種兩頃，壓青一頃，按旱農休閒制，輪流耕種。長工在農莊居住，伊等自己僱工之食用，規定借一還一，不出利息。家用每人規定二石，借一石還一石二斗；如再多借，則按普通農人規則，借一石還一石五斗。長工自己另雇之短工工資，由場中支墊時，按月利二分起息，收糧按對半分股，如雨水不調，年成欠佳，則改爲四六分股。

普通農民以金融週轉不靈，往往早日將穀糧糶出，常致自用之種籽及食糧不敷。日後零星另糶，損失不貲。該場爲救濟此種經濟之衰頹，特存貯大宗穀糧，專爲貨放之用。按當地俗諺有「錢不過三，粟不過五」之稱，即借錢不過三分利

，借穀不過五分利之義。該場則擬酌量減低貸糧利率，以資助農民生活，而農場基金不致虧耗為度。該場自種地畝全恃機器，惟夏間鋤草，及雨後耘地，則需用短工甚夥。此項短工十九年度曾以各鄰村幹練之農人代為招集，並由村正負責領導工作。此等領工按工加一作為酬報。鋤地工價之規定，先由場中長工試鋤數日，並在場外調查一般農工之工作速度，及鋤地工價，然後依場內雜草生長情形加以權衡，實為最公平而正確之辦法。十九年六月規定鋤草工價之標準，其每人每日鋤草畝數，係就五個農人之分別估計平均而得。其工率及工價列左；

### 鋤草工率及工價表

作物種類	每人每日鋤草畝數	普通每畝工價	規定工價五個人估計之平均數
蕪	二·〇〇畝	三角	三角三分
麥子	二·六四畝	二角三分	三角
莞豆	二·六四畝	二角三分	三角

扁豆	二·六四畝	二角三分	三角
菜子	一·〇四畝	五角七分	五角
谷子	·八五畝	七角	七角
黑豆	一·八六畝	三角二分	四角
小麥	二·六四畝	二角三分	三角
苧麻	二·六四畝	二角三分	三角
糜子	三·〇〇畝	二角	二角五分
黍子	三·〇〇畝	二角	三角
山藥蛋	三·六〇畝	一角七分	二角五分
綠豆	一·八八畝	三角九分	四角

農場附近農村因受以上種種調劑，得免地主及高利貸者之侵吞壓迫，故經濟較爲鬆裕，爲他處所不能及。

丁，商業概況 綏遠商業以歸化包頭兩地爲最盛，薩拉齊及烏蘭腦包次之。

洋商在歸綏設莊，採買羊毛、絨、牛馬皮者十數家。而歸時販運甄茶，綢，布，棉花，米，麪等物，分赴各蒙交易駝，馬，牛，羊，皮革，絨毛等物。春夏去而秋冬歸，歲以爲常。其內部僻陋之處，現銀甚少，皆以物易物，如以烟，茶作工價，或以米，穀易牛，羊是也。茲將商業較盛之城鎮，分述於左：

a 歸綏——位於陰山南麓，大黑河右岸，爲綏遠省會。東通張垣，南憑長城，西包河套，北阻大漠。又當平綏綏包二路交點，故商業最盛。民國二年，自行開放爲商埠。凡蒙古之畜類，皮貨，輸出外埠，或南部之布疋，茶葉，運往口外者，大都以此爲轉運中樞。

b 包頭——據綏包鐵路之終點。地當水陸要衝。鐵路東達北平；民船西通寧夏；並有長途沙車，直抵皇蘭，扼西北交通樞紐。凡黃河上游及內外蒙古之貨物咸來萃集。平津及西北諸地客商，多設行棧於此，專收牲畜皮貨。市肆之盛，有

凌駕歸綏之勢，儼然內外蒙古第一大市場也。

c 薩拉齊——倚山而河，商塵萃集。在本省中，除歸綏包頭以外，爲最繁庶之城。城北十五里，卽抵陰山之麓。陰山下有溝水，南注黃河，六七月多雨時，水流滾滾，開渠灌田甚佳。黃河在城南六十里，流域上者二百三十里。京綏車站在北門外約里許。城內人口三萬，全境人口二十萬，多自山西移來。有小學校，郵政局，警察局，商會等，南街有清真寺，天主教堂。商業以絨毛店爲最大，普通人家種田四五頃者甚多，可想其閭里殷實之象矣。

d 豐鎮——位有長城之得勝口外，乃塞外入長城之要衝。自平綏路通車後，據平津歸綏出入之衝途，行旅紛紜，商務驟見繁盛。今殺虎口稅關監督已移駐於此。

e 五原——土名興盛旺，本內蒙古烏喇特牧地。縣境誇據後套，遙與甘肅之寧夏，陝西之榆林，成鼎足之勢。又當塞外往來孔道，西北一重鎮也。附近一帶

，賴黃河之灌溉，土脈肥沃，水草豐茂，本爲游牧之場，今則秦晉貧民負耒前驅，披荆斬棘，田疇大闢，人烟日稠，漸臻於繁盛之境矣。其東南降興場爲全邑貨物總匯之處，貿易之盛，超過五原。

f 涼城——清寧遠廳治，適當長城之殺虎口外，介於綏察晉三省之間。其東南殺虎口爲塞外入內地之要隘。凡西套一帶之皮貨，大都由此輸入，卽所稱之西口貨也。

## 第十一節 交通

甲 道路 自北平，經萬全，穿山西，出長城，歷豐鎮，平地泉，抵綏綏，曰平綏鐵路。自綏遠，達包頭鎮，曰綏包鐵路，茲謹分述如次：

a 平綏鐵路——自光緒三十一年九月開始築京張路。工程以出居庸關，穿八達嶺，爲最險，蜿蜒數十里，通山陰洞，窮極人工，時爲鐵路名家詹天佑所督辦。宣統元年八月，全線竣工，全長三百六十里。翌年三月，展築張綏路。民國三



年六月抵大同，四年九月至豐鎮。旋因歐戰停工。八年秋，復謀展築。十年四月車抵綏遠，五月一日始行全線通車。暨包綏路開工典禮，計平綏全長一千二百一十八里，總建築費約四千萬。僅就未用外人，未借外款而論，實足爲吾國鐵路放一異彩。然通車以後，反至屢借債款，實堪浩歎！

乙 綏包鐵路——本路由綏遠至包頭長二百七十餘里。先是於十年四月間，因建路需款，向日本東亞興業公司借款三百萬元，限四年償清。延至是年九月，始行開工。旋因塞外早凍停工。自十一年五月開始鋪軌，業於民國十二年一月通車。

乙 陸路 本區踞平察山陝甘新蒙數省區之中心，實爲文通之樞紐，故除鐵路交通外，有四要路如下；（一）東通察區之張北多倫，（二）北通外蒙（三）由包頭經河套，可南通陝西之榆林等縣，（四）循河套之北，而南通甘肅西走新疆。

和林格爾縣踞前清官道之中心。北走一百二十里，達歸綏，南行百里，入山西殺虎口。道多溝澗，交通之具，概用牛，馬，驢騾，駱駝等。運載貨物：旅客乘轎，或馱轎等，便可北逕大漠，西走天山。惟綏省沿途無旅館飯店。至食宿，輒投門。投至無論何人，無拒而不納者，且備食以供客飽，不索酬。然行宜注意者：人家畜犬最爲猛鷲，晝間以鐵索繫之，日落即縱之外出，宿客初至，常有被其狂噬者。

丙 航路 航運惟資黃河。起於甘肅之中衛，下達山西之磧口鎮。夏期，載容三四萬斤之民船航行甚盛，運糧，米，羊毛，柴炭等，上下於其間。

丁 汽路 張庫汽車路斜貫於綏省東北端。包寧汽車路由包頭，經五原，可直達寧夏。

戊 電話 綏遠城備有電話，且有長途軍用電話，南通至和林格爾縣，西南通至托克托縣及清水河縣，北通至武川縣。

已 電報 (一) 沿張庫汽車線者東南通張家口，北通庫倫，以接西伯利亞

。(二) 由歸綏西通薩拉齊，包頭鎮，五原縣，以迄甘肅寧夏。

庚 郵政 一等郵局一，在歸化城內。二等郵局三：(一) 在新城，(二)

在薩拉齊，(三) 在包頭鎮。三等郵局二：(一) 在托克托縣河口鎮，(二) 在

五原縣城南之隆興長。

十二、結論……綜覽上述，可知綏省將來之最有希望者並非工商，實為農林。依自然之環境，其土地固多不適於農作，然若選用耐旱早熟之種籽鑿渠灌溉，並廣栽樹木，以改變氣候，仍然不失為農林區域。至於礦產，則蘊藏雖豐，而較諸山西等省，已有遜色。故移民墾殖，洵屬當急之務。茲謹於下章詳細陳述之。

## 第二章 開發綏遠之實施步驟

綏遠概況，已略如上述，據著者研究所得，實行墾殖應分三期辦理——即（一）調查試驗期，（二）屯墾期，（三）移民期是也。

### 第二節 調查試驗期

先事調查試驗而後實施，乃當今社會人士所公認之最科學方法。關於本省農墾事業之試驗工作，農林試驗場，薩縣新農場，及最近之兵墾試辦處，先後舉行，成績優良。足資借鏡。所有過去情形，前已略述之矣，設能再作詳密之調查，歸納整理，求得結論，即可為絕好之南針。惟關於綏省農村調查一節，尙少舉辦。因之各地實際情形，未能澈底之明瞭，在墾殖工作之實施上不無相當之窒礙。但綏省地域遼闊，若一一調查，不特虛糜經費，耗曠時日，且非短期間所能做到，故宜選擇相當地點數十處，作為中心，然後徵集人員及各學術團體，組織訓

練，限定期間，從事調查。完備後，收集整理，做爲參攷材料，則該省農村情形，可以瞭若指掌矣。茲將調查大綱，表列如左：

甲、農村調查大綱

(一) 總綱

1. 村名 解釋及來源
2. 所屬——何區 何縣
3. 調查者姓名
4. 調查年月——起止

(二) 歷史沿革

1. 土著——種族 數目 特性 文化程度
2. 最初移民——種族 數目 特性 文化程度 來自何處 何時移來 經過

3. 移民領袖——數目 姓名 職業 性情 功績  
 4. 移民與土著感情

5. 歷史上大事變 大人物 紀念物 人口增減 貧富盛衰 職業變遷

6. 其他

### (三) 地理背景

1. 面積——東西距離 南北距離 總面積

2. 地勢——山河 湖 經度 緯度 高度

3. 氣候——溫度 濕度 風向 風力 雨量 雪量 霜降 冰雹

4. 野生動植物——種類 多少 利害關係

5. 礦物——種類 多少 開採情形

6. 其他

### (四) 人口狀況

1. 數量——總數 生產數 死亡數 增加數
2. 分配——性別 年齡 籍貫 教育 職業 宗教 家族
3. 殘廢——瘋狂 白痴 盲目 啞吧 聾子 跛子
4. 婚姻狀況——已婚未婚 孤寡 結婚年齡 結婚率
5. 遷徙——出入 數目 性質 原因
6. 其他

### (五) 家庭狀況

1. 家庭大小——平均人數 最多人數 最少人數
2. 家庭主權——家長地位 男女 年齡分配
3. 家庭組織——包含代數 支數
4. 家庭財產——種類價值 繼承方法
5. 家庭收支——收入數量來源 支用數量用途 收支關係

6. 家庭設備——教育設備 交通設備 娛樂設備 衛生設備

7. 家庭傭役——男工 女工 使女 人數 待遇

8. 其他

(六) 家族組織

1. 族數 各族姓氏 班次序法 人口比較

2. 家祠——數目 地點 大小

3. 族譜——始祖 分支 經過年數 經過代數

4. 族產——種類 每種數目 管理情形 每年收入

5. 族長——人數 資格 威權 義務

7. 祭祀——次數 時期 儀式

8. 族內小組織——名稱 奉何祖先

9. 族規——禮節 賞罰



9. 其他社會事業——族業 救助

(七) 經濟狀況

1. 農地——田地等級 每級畝數 土質土肥 土地主權 耕地面積 各種地

價 各種地租 各種地稅

2. 農作物——主要 次要 總產量 每畝產量 總價值 每畝價值

3. 牲畜——主要 次要 總數量 總價值 每種數量 每種價值

4. 其他農事——森林面積 種類 水產

5. 農工——種類 工作 待遇

6. 金融——機關 種類 利率 期間 合作

7. 買賣——店舖種類 數目 貨物 價格 何處買日用品 何處買貴重物品

何處買農產

8. 交通——孔道 工具 費用

9. 手工業——種類 出產 銷售 價值
- 10 度量衡制——本地 畝 升 斤(合標準畝升斤)
- 11 幣制——銀元 銅元 制錢
- 12 其他

## (八) 政治狀況

1. 村長——姓名 年齡 資格 職權 報酬 產生方法
2. 村公所——組織 設備 經費 事務
3. 公安——巡士名額 武器 待遇 工作 消防
4. 保衛——團丁名額 武器 組織 待遇 工作 招集方法
5. 黨部——等級 組織 事業 經費 黨員人數
6. 農民協會——等級 組織 事業 經費 會員人數
7. 賦稅——國稅 省稅 地方稅 附加稅 每畝稅額

## 8. 其他

## (九) 教育狀況

1. 學校——數目 性質 建築 設備 經費
2. 學生——數目 男女 年齡 分級 佔全村學齡兒童百分數
3. 教師——每校數目 性別 年齡 籍貫 資格 職務 待遇
4. 課程——種類 每種時數 分配組合
5. 文盲——數目 年齡比較
6. 社會教育——育圖書室 展覽 講演 平民學校
7. 在外學生——數目 男女 學級 科目
8. 其他

## (十) 宗教狀況

廟宇——數目 性質 所供神祇 僧尼人數 香火盛衰

2. 耶蘇教——教堂 牧師 教徒 查經班
3. 回教——清真寺 教長 回民 學經
4. 家庭宗教——祖先崇拜
5. 其他迷信

(十一) 道德情形 (此項應秘密調查)

2. 娼妓——數目 等級 籍貫 社會態度
1. 姦通——數目 關係 社會態度
3. 賭博——種類 普遍程度 輸贏大小 社會態度
4. 鴉片——吸食人數 販賣人數 煙禁
5. 盜匪——搶竊次數 損失 盜匪來源
6. 其他

(十二) 衛生狀況

1. 醫生——數目 訓練 有無西醫

2. 葯店——數目 性盾

3. 產婆——數目 訓練

4. 傳染病——近三年重大傳染病名稱 防除 死亡

5. 衛生設備——飲水保護 陰溝制度 拉圾處置 廁所管理 厩舍管理 蚊

蠅防除 食品保護 厨房清潔 浴室設備 個人衛生

6. 本地最盛行之疾病

(十三) 娛樂狀況

1. 音樂——歌謠 盛行樂器 留聲機器

2. 村戲——何時 何故 經費

3. 遊戲——球戲 象棋 圍棋

4. 文學——詩歌 詞賦

## 5. 字畫欣賞

## 6. 名勝古蹟

以上所舉大綱，乃一普通之調查；凡農民中之各種生活皆稍為注意，惟不能求十分詳細耳。餘如農村自治調查，農家調查，農場調查，及農民調查等，亦宜斟酌環境，次第舉行，以求澈底之明瞭。

此外應墾土地之面積，亦必待專家調查考察，然後方能得其真象。故第一步辦法，須從事調查——如荒地所在地點，面積若干，地方之氣候，土質，地勢，水利，交通，物產，農作物之種類，土人耕種之方法，適用何項農作始為有利，距離市場之遠近，需要經營資本之多寡，以及當地之民情，風俗等皆宜調查清楚，以作實施開墾之基礎。荒地既經調查，則第二步，須繼以清丈，繪圖，分別等則，編列號碼，劃分之墾區，復詳注其地之氣候，土質，地勢，交通，水利，市場等情形。第三步，則當計及土地之利用，若宜農之地，植為森林或牧場，則所

謂棄利於地矣；反之林牧之地，勉事種植，則事倍功半，所得有限，又不足語於經濟之道，故土地之分類，爲舉辦農墾時，所不可不計議者。復次同一農地內，早他與水地適於耕種面積之多寡，與夫土地之肥瘠，亦各歧異。水地之膏腴者一項已足成一單位，而膏腴旱地或須有二十頃方能成一經濟單位。故須斟酌情形，以事分配，且開墾之際，須實行精密之計劃，否則必致墾戶散處四方，鮮通音問，情誼不相接，利害不相顧，致地方公益之發展，與農村會之進步，皆受莫大之影響。然而製定計劃又必根據調查得之材料；蓋以採諸曲籍報章之材料，遠不如實地考察所得者之精當而切於實用也。

## 第二節 屯墾期

### (1) 最近之屯墾計劃

甲、中央執行委員陳肇英向五中全會建議銷納裁兵，運送五原墾荒，籍闢富

源。原案如下：

『兵滿不裁，爲國家財政之患。兵裁不謀善後，爲社會治安之虞。故計設裁兵，尤宜籌畫善後。策善後者有擬築路，有擬導河，有擬牧畜，有擬造林，本席亦主匹夫有責之心，供芻蕘一得之見，以墾殖五原荒地，爲消納裁兵計劃；用擬方案，敬請公決；（一）地利——五原在綏遠後套，住置適宜（北緯四十度至四十一度），面積廣大（未墾地約十六萬頃），地味膏腴（黃河運來之軟粘二土積成），水利流暢（有八大幹渠，支渠尤蕃布），氣候溫和（最高華氏表九十度，最低零下五度），交通便利（京綏路已通包頭，由包頭至五原亦有汽車路，宜耕牧，宜雜糧，亦宜稻麥，古語云：「黃河百害，惟利一套」幾經實地調查，洵不我欺）。（二）設計——五原荒地，盡量可容五十萬人。茲姑擬先撥荒地一萬頃，輸送兵農三萬人，以爲試辦。於一萬頃地內，築農莊一千莊，每地十頃建一農莊，每莊造土房三十間，可容兵農三十人，一千莊可容三萬人，另撥一千頃爲公路，公溝，及一切公共事業之設備。所有各農莊農具家具，耕作用牲口，稻糧種籽等，



概由國家發給。三萬兵農之輸送費，概擬免費乘車。(三)經費——荒地暫不繳價。農莊建築費每莊六百元，一千莊共計六十萬元。農具家具每莊四百元，一千莊共計四十萬元。耕作用牲口每莊十五匹，每匹平均四十元，計六百元，一千莊共計六十萬元。稻麥雜糧種籽每莊五十担，每担平均五元，計二百五十元，一千莊共計二十五萬元。兵農口食月計三元，三萬人月計九萬元，半年不能生產，共計五十四萬元。運輸免費，不計路費，每人給零用二元，三萬人共計六萬元。其他預備費三十五萬元，總計二百八十萬元。(四)辦法——第一步由中央先撥現款一百五十萬元，同時並派相當人員先到包頭鎮組織五原墾殖委員會，於最短期間成立。即由該會派專門技術人員前赴五原，相定墾殖地點，即着手測量繪圖，限最短期間規畫完竣。再由該會派工程師技術人員着手建築農莊，亦限最短期間完工。第二步再由中央派款一百三十萬元，一面即由該會派員分頭購置農具家具，及牲口等，一面着手裁兵之運輸，隨到隨分配各農莊，並隨即着手開墾作田，開挖

水溝，修理渠道等。送輸完竣，墾闢工程，亦可不日告成。第三步再分配種籽，着手耕作，如已過耕作時期，應另覓其他副業，俾令生產而免坐食。第四步改組前項委員會爲五原墾殖管理委員會，其管理方法另訂之。以上所陳，實事求是做去，成功可操左券，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乙、薛篤弼先生向五中全會建議，設立移民墾殖局，其原案如下：

『(一)理由——移民墾殖，爲民生要策，總理曾於建國方略第一第五實業計劃內重複言之。考之載籍，歷來以提倡墾殖，收民康物阜之效者，尤不可勝數；而陝西之二渠，口北之八溝，功成當代，利垂後世，尤爲彰明較著。誠以中原生齒日繁，耕地有限，生產者田分利薄，消費者人多食少；邊陲地廣人稀，蘊藏極富，利棄於地，啓人覬覦之心，而民族異處，情懷難通，雖在同國，難期同化，故移民墾殖，歷來所重，至於今日，尤爲切要。昔日言移民，今日但須移應裁之兵，待賑之民。日舶來雜糧，未有如今日之多，米糧輸入，尤爲前次所無。至國

防民族間之危機，更無待於引述矣。然移民墾殖，亦未易言；試驗失敗者，所在多有。攷其失敗之原因，則擇土不宜一也，交通不便二也，獎勵無人三也，土匪爲患四也。茲就思慮所及，擬具民墾殖辦法七條。（一）辦法——1. 墾區——熱察綏三特別區尙未開墾之地域，及包頭河套經五原至寧夏，並寧夏附近阿拉善蒙旗地段。a. 人民自往墾荒者，多著成效。b. 河套有清末開成之大渠，c. 黃河經過之處，均可灌溉。以上三種原因，可定爲實行墾殖區域。甘肅西北部毗連新疆南部及額濟納蒙旗地域，並青海因水土，氣候特殊情形，應定爲試驗墾殖區。實行墾殖區移民實行可卽開墾。試驗則必待試驗著有成效，方能確定移民，以防失敗。2. 交通——一察綏兩區有平綏路貫通，包寧及阿拉善一帶及熱河方面未通汽車之處，並綏察距鐵路較遠之地方，均應先將汽車道路修理周妥，而完成包寧火車路尤爲移民西北之先決問題。3. 經費——修路，開渠，散發農具，購運種籽，運送移民，代築房舍，均須確定計劃，籌定的款。4. 計劃——實行墾區及試驗區之水土測驗，耕

植方法，應由公家聘定專家，分別調查，計劃實行指導。試驗墾區，並應規定分期試墾辦法，以期漸進。

5. 墾民——內地各省失業之民，軍委會議決，被裁之兵，應定參互移墾辦法，就軍墾之組織，助民墾之保衛，然後劃區，計口，均墾田。

6. 獎勵——移民及其隨行眷口之旅費，購發種籽及農具，耕牛，均以公家備辦。墾地應開之渠道，亦由公家籌辦或協助。初到墾區之民，應計口授以荒田，歸其管業，墾熟地畝，亦應規定年限，免其糧租，再提倡合作社，助欸以獎勵之。

7. 保衛——包寧之間，以及蒙旗遠地，匪跡出沒，爲歷來墾務不能發達之重大原因，故移墾之初，必先清匪，待至田土漸闢，商民聚集，然後酌量設法，保其繁榮。以上各節均爲獎勵移民必須籌辦之事，惟茲事體大，非有完善之設備，與專責辦理機關，難收實效，擬請在國府設立移民局，專司其事，以利進行。

丙、李培基先生所擬河套墾殖策略，其原文如次：

『以前之墾務局專事放地，而不注重墾殖，所收荒價，亦皆化爲烏有，積欠蒙旗地價，有數十萬元；致官府失去信用，蒙旗憚於放墾；領地之戶，更多達官大賈，或公益機關，動職千百八頃，而不善於經理，乃一面拖欠荒價，一面置地不墾；公家無力修渠，民力更有未逮；故地已放盡，而荒蕪尙多。以此推之，則前者之失，在放而不墾。嗣後進行，須專事墾殖。果欲舉辦，須先計劃修渠；而保衛耕戶，平均地畝，建設新村，提倡畜牧，蒙漢同耕，農產製造，建築鐵路等事，更須次第進行。數年之後，定成繁盛之區，容納內地人民，當不在少數。』

A 修築渠道，以興水利——天下黃河，惟富一套，故套地乃依河爲生命。每年秋際，如得河水灌溉，次年卽望豐收；否則，與石田等耳。所以地能上水，每頃百元可以出租；反是，雖百元出售，亦無要主也。茲欲興辦河套墾殖，首先修築河套渠道：1 疏濬舊渠，2 開掘新渠。舊渠原屬人民用土法私開，名目甚多，

爲永濟，剛濟，豐濟，通濟，長濟，塔布，義河，沙河，黃土拉亥，扒子補隆教堂等渠，長各百餘里。每渠灌地，皆在五六千頃。如用科學方法，建設閘口，挑挖渠身，使水量充足，所灌之地，必較以前增加數倍。計其工程費用，非數百萬元不能成功。若開挖新渠，即可以整理舊渠，則修挖黃河故道，以擴充水利。貽穀當時曾注意及此，並派候補縣元愷尋五加河故道。十九年綏遠省政府建設廳則擬具計劃，提案中央建設委員會。今節錄其原文於後：

爲建議事，竊以黃河爲害於中國，盡人而知之矣；然在下流則爲患，在西北則爲利（中略）。且西北水利振興，則下流之患，不難消弭於無形，此又世人所未知也（中略）。其黃河廻環於綏遠之西，名曰河套，幅員遼闊，延袤縱橫，廣漠無垠，沃野千里，地賴於渠，渠附於地；惟地與渠相依爲命，灌溉失宜，則石田坐嘆，渠成水到，則稼穡豐隆（中略）。自清末業，貽穀督辦墾務，以渠道與墾務休戚相關，如不通盤籌帷濬澤之方，勢必前功盡棄，所以水利一日不

能振興，則墾務一日不能發展；慘淡經營，夙夜籌劃，始將各渠收歸官有，挖永濟，剛濟，豐濟，沙河，義河，通濟，長濟，塔布八大幹渠。每渠計長一百二十餘里，枝渠縱橫，公家所費，竟達一百餘萬兩之多。民國以還，時局不靖，雖有水利管理局之設，限於經濟，未能進行；渠道以漸淤廢，墾務遂復不振。十七年間，公家籌借五萬元，稍資挹注。十八年，以各渠淤塞太甚，非大加修掘，難收目前之效，又復籌借十四萬元，始漸有起色。然以河套水利言之，欲圖根本之計，非疏濬黃河故道不爲功（中略）。按黃河故道，即今之五加河北之北河也；循狼山之南，跨伊克昭盟之杭錦達拉特等旗，以及烏蘭察布盟之中西兩公旗；尋源溯尾，綿亙七百餘里；河身現時寬僅二百餘丈至二十丈不等；形如弓背，繞流於五原，臨河，大奈太（即安北），包頭西縣局境內。其起點在綏遠臨河之四境，甯夏，阿拉善旗之傅家灣，爲黃河之故口，而土崖斷續，新黃河不能流入，乃南還，即今之黃河新流也（以上乃派員實地調查之情形，中略）。綜

計此項工程，計需土方四百萬方，以最低工資計算，每方六角，共合洋二百四十萬元，連同築壩，修橋，建堤，各費洋三十萬元，總計需洋二百七十萬元。此項工程，如能告成，其利有十：1 河套水利，永無淤塞泛濫之虞，2 減少下流無窮水患，3 可溉良田五萬頃，4 每年農產輸出，可供華北各省之需，5 民生可由此充裕，6 華北各省有此巨量農產接濟，可免災荒，7 移民實邊，可補內地民生困難，8 一切實業，藉此可以發展，9 平綏鐵路，藉此可增加收入，10 西北藉此可以繁榮。是修挖黃河故道，誠為不可緩之圖（以下從略）

據此文所述各節，如能見之實行，則開發西北，始有進行之基。政府如擬墾殖河套，當以此為開辦之初步。

B 保衛耕戶，以求安居——河套地方遼闊，人煙稀少，盜匪嘯聚，時常劫掠，農戶不能安居，損失殆盡，以致無力耕種，乃舉室遷移，地主租戶，均賠累不堪，豐富之區，日見荒涼。嗣後辦理河套墾殖，保護耕民，為第一要務。顧



治安之法，不外軍警；第在河套地域，宜特組屯墾騎兵，專負治安之責，使不至因軍事調動，匪盜乘機，農戶積蓄，既被擾害，雖積數年之經營，不抵一時之損失。故欲使人民久耕寒下，專心致力於耕牧，保衛耕戶，是爲第二步。

C 平均地畝，以利耕民——河套自放墾以來，凡領地之戶，一是原墾地之大地主，二是地商官吏，三是公義機關（如學堂慈善會等）自耕之農實爲少數；故臨河一縣，以地戶論，不過十數家，歷年春季內地人民赴河套種地者，非佃即租。按現在情形，河套可耕之地，皆已放墾，可謂內變荒，變爲私荒。以後辦理，須專事墾殖，宜清丈各地戶前領地畝，並催其繳納所欠荒價，清丈多出之地，與施欠荒價之地（指催繳未清者），盡數歸公，分給貧民耕種，俟其獲利，按畝徵租，再將各大地主應有之地，查其畝數多寡，使其劃出三分之一，規定等次與價格，賣給耕民，使其分年給與地主之地價，如此，則耕者有其田，地主亦無多大損失。余前主綏政府，曾與墾務總辦馮君子和議辦此事，以時局不定，事未果行，甚爲遺憾。

如辦理河套墾殖，此事若不能辦，移民實邊，永屬空言。故平均地畝，是爲第三步。

D 建設新村，以奠民居——自古移民實邊，必先劃定區域，建築民居，使

其聚處屯耕，以成部落。考之漢史，河套兩郡，統治十餘縣，其繁富當與內地無異；今則自放墾已數十年，官府惟有將地賣給人民，任其耕種，並無墾殖實邊之策。領地之戶，自行修築茅屋一所，耕夫農具，雜置其中，謂之牛犍，如保護得力，年久聚成村落。距村路遠之地，每至春耕，租佃農戶，以牛車載門窗梁柱，抵其所耕之地，用泥土築成牆壁，蓋一簡略茅棚，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以至秋收，即將茅棚拆壞，照來時裝載而歸。似此移宅就耕之法，有利則墾殖，無利則棄去，既無恆產，焉有恆心？倘能相地之宜，確定村基，由公家建設房舍，周圍建一土寨，俾資保護，按其耕種力之大小，分配農民居住，作爲恆產，以便其自行增修；度農民力有餘蓄，令其分期繳還公家建築費用，給一契約，爲其私產，既有恆居，自必力事墾種，田疇萬頃，絲竹千家，塞下烟塵，永成樂土。故建

設新村，是爲第四步。

E 提倡牧畜，以厚農業——人皆知河套爲宜於墾殖地區：其實牧畜之利，較墾殖尤溥，況蒙民素嫻遊牧，漢民亦善養六畜。灌溉之地，固可墾殖，高亢原壠，劃作牧場，教以牧羣管理之方，治療獸疫，改良畜種等法，若保護得宜，數年蕃殖，則毛革不勝其用，肉料可以輸出，不但謂米糧川，而且成一產肉區，桑麻蔽野，遍地牛羊，國家受其益，人民得其利，故提倡畜牧，是爲第五步。

F 滿漢同耕，以便合作——查河套放墾之地，不外兩種——一爲蒙旗與漢民私耕之熟地，二爲蒙旗遊牧之地，按其報墾慣例，何旗易於勸導，則何旗報地必多。蒙旗遊牧爲生，不事稼穡，故放墾最多之旗，蒙民生計勢必窮蹙。不知者輒曰：開發西北，化兵爲農，拓殖蒙荒，移民實邊；苟不爲蒙民籌劃生計，不但窒礙難行，必致發生蒙人恐慌，反招民族惡感。余素主張近邊蒙古各旗，宜教以耕織，化遊牧爲土著，俾其易於謀生，家家有恆產。河套各旗，地多可耕，惟蒙旗人口稀

少，祇於舊習，不事稼穡。嗣後，辦理墾殖，宜令蒙民自行耕種其本旗荒地，并招漢民代種，勿須勸導其報墾。其已經漢民墾熟之地，接近報墾地者，由政府規定辦法，核定價格，實與現時耕種之戶，使其升科，完納地租。惟農戶貧富不一，度其力量，使分年繳價；如此辦法，則蒙旗可以多得地價，自必樂於出售。其已經漢民墾地，在蒙旗內部者，由政府制定繳納蒙租法，許蒙旗自行收租，但嚴禁勒捐苛派，與管人民訟訟之權。如此辦法，則漢蒙人民，得以協力於耕作，可以促進蒙旗經濟文化，使其在國家政治地位，得享自由平等。故漢滿同耕，是爲第六步。

G 農產製造，以利貿遷——河套墾殖，果能次第進行，農業發達，每年產糧，爲數甚多。畜牧得宜，馬牛羊豕，亦不勝其用。如不設法製造，向外運輸，每年農牧出產品，則難獲善價，勢必穀賤傷農，有生產過剩之慮，宜籌設農產製造場，按其品類加工製造，使原料化爲貨物，以廣銷路。卽以毛絨奶油而論，爲西

北大宗出產，如能就地洗淨，製成絨毛，奶油裝製罐頭，便於食用，始能行銷內地，輸出外國，米麥豆麻則製成麪粉絲油，使其有利工商，推銷產物，必當便於貿遷，農牧得以生利。故農產製造，是爲第七步。

H 建築鐵路，以便交通——東北三省發達，始於京奉路之定成。西北荒涼，閉塞遙遠，不便交通。茲欲謀開發，必須先修包寧鐵路，逐漸延長，以達新疆。此路平坦捷近，比由隴海容易成功。苟能修至寧夏，西達涼州嘉峪關，路程僅千餘里，而無高山大川，一旦修通，國人赴新省者，必不憊道於西伯利亞也。開發西北，必先墾殖河套，以便經營新疆。若此路不修，則交通殊難便利，不但開發西北無由進行，即河套農產，亦運輸不出，墾殖云乎哉！』

丁、綏省附近擬繁榮西北根本計劃如左：

A 建設新村——使人民得安居樂業，內外蒙之來歸，須視綏察寧等省之建設力量如何爲準則。其建設起點，端在新村；至其程序——(甲)興辦水利，(乙)實行徵

兵，寓兵於農工商，維持治安，(丙)兼事林牧，一以救濟木荒，一以補助牛糞缺乏困難，(丁)興辦改良農具製造所，改進生產工具，(戊)興辦家庭工業，(己)創設農村教育，(庚)講求衛生，及娛樂問題，以減輕死亡率，及病弱程度。

B 造林事業——以解除一切工業材料缺乏之困難，並以調和氣候，而逐漸造成林村；其程序——(甲)劃荒山為禁山，從事保護，而撫育天然林，(乙)造設林莊，加以訓練，使之對於林業，亦有經營培植之習慣及技能，並糾正向來專事摧殘之惡習，(丙)修築山路，以便交通，(丁)廣為蒐集佳良樹種，從事於育苗及播種造林。

C 劃定牧場——從事大規模之牧畜事業，而建設新牧村。凡不能興辦永利，而感受雨水缺乏困難之平原，易受雨水冲刷之山岡，以及氣候過於嚴寒不適於農業之區域，皆劃為牧場；其稱序——(甲)培植佳良牧草，(乙)佈置清泉活水，(丙)改良畜種，(丁)改良牧養方法，(戊)興辦獸醫院，以防止傳染病菌。以上種

種，皆以改進畜產質量，而增高其生產價值為原則。

D 開辦工廠——興辦各項農業，及畜產製造工廠，皮毛事業，尤須注意。西北皮毛，多以生貨賤銷外國，而又以重資由國外買用成貨，其間利權外溢之數，實不堪設想。興辦之工廠種類——(甲)農產製造，如麻布，榨油，釀酒，製糖料，磨面粉，製餅乾醬醋等，(乙)畜產製造，如毛布，毛衣，氈房，毯房，屠宰，奶油，製革，皮衣，骨粉等。採礦方面——開採各種礦產以利富源，供各廠需要，而互為協助，其重要者如次：(甲)煤礦，(乙)石棉，(丙)鹽礫硝，(丁)鐵礦，(戊)油礦等。

E 醫藥製造——西北各種藥料，產量最夥，且品質亦最佳。最近包頭有製造甘草膏者，估計可得淨利十餘萬元；而綏遠包頭之辦西莊者，其全年生意大約估計毛佔五成，皮佔五成，藥料則占二成。苟以之製成熟貨，而後銷之，則利權之挽回者，亦不在少數。

f 貿易商場——組織公共商場，以防受外商經濟侵掠。西北出產，以皮毛爲大宗，惟銷路均屬外國，每歲貿易盈虧，全仰外人鼻息，亟應集中生熟各貨於商場，陳列觀覽，研究競爭，並爲根本改進，照下列程序進行：(甲)先將各項生熟貨分類整理陳列，(乙)調查其逐年價值之高低，及逐年輸出量之增減，(丙)更推求價值漲落及輸出量增減之原因，(丁)派員出洋調查皮毛銷路及用途，並研求顧主心理，(戊)調查各產地之繼續出產量及飼養培植製造等實況，研究改良方法。(己)改良交通，以節減運費，而使貨暢其流。

戊、張桐軒先生所擬綏西屯墾總綱及新村組織綱要其原文如次：

『我中華民族來自西北，所以西北屯墾，歷代均有事蹟可攷。趙武靈王倡其始，秦始皇之開新秦，漢置郡以靖邊，唐屯戎以禦胡，元設西夏路，明置豐勝州，大抵皆以河套爲根據，事耕牧，充軍實，而資戰守。攷其成績，以唐時爲最盛，西起賀蘭，東達托城，溝澮縱橫，田疇交錯，灌溉得宜，農業豐富。降及後世



，提倡不力，保護不周，屯田遺規，日漸廢棄。至清康熙之世，始有秦晉貧民自往墾殖，既無指導之方，又乏區劃之術，春來冬去，習以爲常；以云殖民，終嫌幼稚。光緒二十九年，貽穀奉命放墾，弊竇叢生，無裨實際。民國以來，乃設局督理，然重在籌款，亦無長久計畫，加以連年荒旱，賊匪橫行，不但已墾之地，日見荒蕪，卽墾民戶口之數，亦漸減少。外蒙在蘇俄卵翼之下，時時不忘南侵，假使內蒙一旦有事，則爲山西單獨之切身利害問題，故爲充實邊防，豫防萬一計，必須實行綏西屯墾。全國患貧，晉省尤甚，綏西開發成功後，農業及其副產盈餘，每年當在數千萬元以上，不但一部分民生問題可以解決，而國庫收入增加亦必超出預算以上，故爲發達生產，充裕國庫計，更必須實行綏西屯墾。黃河百害，惟利一套，後套西臨黃河，北盡狼山，東起烏拉山，西至阿拉善，總計可墾之地，約五萬餘頃。土質軟而具鹹性，得水利則肥沃異常，失水則堅於石田，去河愈遠，地勢愈下，開鑿溝渠，灌溉至易。原有幹渠八道，現祇纏金永和尙稱適暢

，餘多淤塞。三呼灣在後套之東，南略黃河，北至烏拉山，西起西山嘴東至坤都河，可墾之地，約七千頃，土質較後套尤沃。後套及三呼灣兩處如全數畫作墾區，共得地六萬頃。以三分之一歸兵墾，兩兵給一頃，可容士兵四萬人；三分之二歸民墾，可移民八萬人。平均以每人家屬四人計，共可容四十餘萬人。即以每畝計，可獲糧五斗，年共獲三百萬石，除自用及存儲外，可售糧一百五十萬石以上。爲指揮便利計，應將主管屯墾機關設在五原，以包頭爲策源地。寓兵於農，寓農於兵，使軍隊農民化，農民軍隊化，行之十年，則綏西荒僻之區，必較秦晉內地尤爲富庶。根據以上事實，擬定綏西屯墾辦法如下：（一）實行屯墾並獎掖民墾，（二）以後套及三呼灣爲屯墾區域，（三）以五原爲中心，包頭爲策源地，（四）設主管機關，凡區域內一切行政均屬之，（五）自民國二十一年起，先以軍隊一萬開始屯墾，以後每年增加五千人，七年完成，（六）自民國二十二年起，由附近各省勸移墾民一萬人，八年完成。至新村組織綱要——（一）每村以一百零四戶計，（每連連長

一，排長三，庶務上士一，每連分爲九班，每班暫定十一人，共計如上數）每戶授田百畝，共需田一萬零四百畝。故每村佔地面積定爲二十五方里，（縱橫各五里），中央爲村址，佔地一方里，其餘爲農田二十四方里，計爲一萬二千九百六十畝。除溝渠，道路佔地約十分之二，可實得農田一萬零數百畝。授田之外，餘地宜於村北造禦風林一區，以遮沙漠。（二）新村建築如井形，每井六畝，中央爲村公園，村長閻長幹事宅，及公共團體場，所餘井各十二戶，每戶佔地五畝，（街道在內，臨街爲住宅，餘地爲園圃，街衢大者四，縱橫各二，均寬三丈，小者每井縱一橫二，均寬一丈八尺，均通村之四周，環村圍關路一，寬一丈五尺，以便防衛）。（三）連長充村長，排長庶務上士充閻長，餘擇班長之文理通順者二三充幹事，輔助村長，處理村政。（四）自衛組織——一、凡二十四至四十歲之壯丁，全爲自衛團團丁，由村長閻長統率之。農隙一體受軍事訓練。平時按護墾隊需要之人數，輪流服務；遇警則全體動員。村之周圍，掘外壕一，寬八尺，深五尺，卽以其

上壘村圍，高六尺一，寬七尺，內面不妨稍斜。每隔若干距離，闢站溝一，（因圍墻寬，不便射擊。）外壕周圍，置木橋八，地面不靖時，杜以鹿砦，或灌注以水。二、自衛團附以消防設備，遇火警村中壯丁皆為消防隊員。（五）教育組織——一、每村設高初級小學校一。無高級學童者，緩設高級，實行強迫教育。學生一切費用，均由村經費擔任之。教授宜採單級制。教員兼充講演所演員。閱報室附設於講演所。二、村公園內附設體育場。（六）衛生組織——每村設村醫一，擔任村之衛生，防疫，及治療患者。每九村於適中之村，（至中央村均距五里），合設公共養病院一，聘醫學高深者一人主之，餘由村醫輪流派一二人，常川住院，為之助手。（七）經濟合作組織——開渠鑿井，及可以打井，耕，割，打磨等器物，由全村合資舉辦之。并組織販賣合作，信用合作，消費合作等社。」

已、其他——以上五種計劃，與綏西農墾關係較深，並有參考價值，故悉錄

之。其餘如陳嘉佑之實行裁兵案，李宗仁之廣募外資發展實業案，馮玉祥之民生衣食住行四大需要應有最低限度之緊急設施案，孔祥熙之籌辦兵工政策案，與去年國民會議中馬福祥王文範劉鎮華陳石泉等分別提出之開發西北等案，以及最近司法部所擬移犯墾殖計劃，與陳果夫先生所提開發西北發行墾殖債卷以清理教育費案等，與此事亦有相當關係，再如數年來各地刊行之雜誌——若西北叢編，西北文化，西北研究，大戈壁，及建設雜誌十一期之西北專號等——對開發西北，亦有詳密之探討。惟以對於實際開發問題，關係較淺，故爾從略。

(2) 著者之屯墾計劃——據上述種種觀之，即可知黨國要人及社會志士對此事注意之程度矣。昔在漢唐屯墾，成效卓著，今日蘇俄之五年計劃，亦咸為國防。現我國東北沃壤，既已喪諸日人之手，而西北富巖，豈可再視其利棄於地？且夫吾國之亂，皆由於兵多匪多。而兵匪之來源，即為一部分之農民。彼輩甘願棄耒耜，而操此種生活者，其一部分之原因，固在內亂時起，維持治安之力薄，然

其重要原因，則在於農業衰落，田中所產，既不克維持口體，自不得不流爲兵匪。曠視全國，北方農業不逮南方，故兵士之來自北方者，較南方爲多。又如江蘇之農業，北遜於南，故江北之兵匪產量，亦較多於江南。內地諸省，富裕如江浙，尙以謀生不易之故，遭此現象，則其他貧瘠之省，可知矣。是可知一國兵匪之多寡，與農業之盛衰，適成正比例。我國朝野日言裁兵，而兵愈見其多；官廳嚴懲盜匪，而盜匪日見其熾。誠能移其空言裁兵與嚴懲盜匪之精神，轉而謀正當安插，則十年以後，兵不裁而自去，匪不勦而自滅。蓋農民苟有可耕之地，足以糊口，非特不肯挺而走險，自陷於法網，亦決不肯貪此每月數元不可必得之糈餉，苦度自相殘殺之生活也。

中國現有兵額，雖無詳確之調查，約略計之，當在一百五十萬以上。假定兵制統一後，兵額縮爲五十萬，則應裁汰者幾及一百萬人。以人數若斯之鉅，設空言裁汰，不爲之所，勢必爲飢寒迫，流爲盜賊。是社會之擾亂靡有底止也。今之

言兵工政策者，以爲築路，治河，開礦，造林，墾荒等事，均宜以裁兵任之。然此數項事業中，能容納鉅數兵額者，莫墾荒若也。荷干之士，雖不乏遊手好閑之徒，然多數來自田間，農事本其素習，且農田之操作，較爲簡單，卽加訓練，亦屬易爲之事。正其經界，時其耕耨；又復羅致牛，羊，雞，豚之屬，慎其豢養，任其蕃殖，地無遺利，卽餉有自來，而爲兵者，時不虛度，餉不虛糜，與民分工而不與分食，何虞其不視爲第二故鄉，以樂於終老耶？茲將研究所得，擬定屯墾辦法如左：

甲、兵士之選擇與指導——抽調墾兵，宜選其品性優良，能力充足，而有志於農業者派往之。到後，一面繼續授以軍事教育，一面灌輸農事知識，給以土地，授以室家；如此，始能堅其殖業觀念，增其愛家愛國之心。且每連應編插工兵數名，以利建設。

乙、資金之籌集——或利用外資，或發行債券，均無不可。如前陳委員肇英

計劃數目則似顯太少，且預備費更應多多籌儲，以防意外之需，而免中途廢輟。

丙、兵士便利之給予——需要地積之大小，及資本之多少，既已有詳細之規劃，至於動員上之運輸器具，及生產之必需品——如馱騾，車輛，農具，種子，耕畜，肥料等，以及居住之房屋，貯藏之倉廩——皆宜預爲供備，而予以種種之便利，以免視爲畏途，而發生逃避情事。包頭既作爲策源地，則此等用品及材料，應在該處設廠製造，或搜集收買，以便分發。

丁、農事之改良——改良農事，其道多端。茲擇墾區中最急需者，陳述於左：

A 土質——從事墾殖，須先調查荒地之成因，土地之所以荒廢，其原因固多，而其關於土地本身者，不外下列二項：（一）地勢不良，如過乾，過濕，土層瘠薄，砂礫過多。（二）土性不良，如鹽鹼性太重等。既明上述各因，宜設計爲相當之

救濟。



1. 土層瘠薄，或砂礫過多之地，除劃歸造林區外，有時得酌量情形，試種如落花生等類作物，同時須設法保存土壤與阻止飛砂。

2. 沼澤區域，可開渠排水，種以水稻，或其他適宜作物。

3. 乾旱之地，鑿井開渠，以資灌溉，並實施旱地耕作法，選種耐旱作物。

4. 鹽鹼區域，除鹽鹼極富時，可設法取煉外，其餘稍含鹽鹼性者，可種具有抵抗性之作物，或栽植荊柳等木，以供編造籃筐等農具之用。

B 農具——考工作之速率，人工不如獸力，獸力不如機力。以機器一匹之馬力，可當七人人工日作八小時。是一匹馬力之機，足當二十人之工作。我國經濟落後，科學尚未發達，利用龐大機器，目下當不可能。然農墾地積，必較普通耕地為廣，設永遠不利用新式機械之力，以斬闢草萊，必難收宏大效果。歐美各國對於農墾事業，莫不設立農具製造場，為改良墾區農事之先決問題。我國已往墾民之來綏遠者，以就地購置農具之不易，每挾農具以俱來。此種曠時費事之現象，

殊非新式完善墾區所宜有。以晉綏兩省現情計，最好由山西兵工廠兼做簡單之新式農具，然後在包頭鎮設立小規模之農具工廠，專造中國舊式農具並修理新式農具，然後分別發給各連，以便使用，事誠易舉，而頗利分佈，不徒在數量上可以供給墾兵之需要，即在質量上亦幫助不小也。

○試驗場之連絡——農墾區域，欲勵行科學方法，改良農事，則農林試驗場之設立，爲不可緩。良好種子之選擇適宜，肥料之施壅，新式農具之試驗，病蟲害之防除，最新栽培方法之指導，推廣，在在皆賴試驗場之繼續試驗，獲有效果，以事推廣。惟各墾區以地理上氣候土質之互異，則少數農林試驗場，必不克收普遍之效果。故須廣爲分布，在相當地域範圍內，均應設立此區內之試驗場，以負全區農業改良之責。薩縣新農場既已有相當成績，最好與之時常連絡，請其量設分場，則農事改良，庶可漸達於最高目的。

戊、水利交通之振興——水利之興廢，影響於農事者至深且鉅，蓋農田灌溉

，必須有完善之水道。墾地之乾旱者，必鑿井開渠，保涵水量。水旱堪慮之區，則須改良河道，開掘支渠，故講水利者，防潦防旱，不可偏廢，淤澱撩淺之外，有必須因地制宜者。低田以防潦爲急，莫如築堤以捍水。高田以防旱爲急，莫如造池以蓄水。且治水須上下流兼顧，不可偏重於一隅。交通之與水利亦屬息息相關，水道通暢，則灌溉與交通咸沐其利。設交通不便，則人民雖明知移墾之利，亦多畏而裹足。故爲提倡農墾事業計，固須注意水路交通，而陸路交通——如修築輕便鐵道，及長途汽車路等——亦宜兼籌並顧。交通既便以後，不特人民樂赴墾區，即墾區內之農產運輸亦獲其利。物產之支配，以交通運輸之暢達無阻，自易普及。市價之低昂，亦將藉是有所調劑。如遇荒年，且可藉利便之交通，以運濟糧食，則災荒自可減少。以綏省論，固陽之與包頭，武川之與歸化，其相去僅百數十里耳，以山路崎嶇，交通不便之故，山南食糧之價，往往較山北高三分之一，又據華洋義賑會報告，當光緒初年，冀魯豫晉陝五省旱災，人民死於饑餓者

，達一千三百萬；時天津糧食堆積極多。鐵路未築，河道運輸遲緩，不能直達災區，終至死亡枕藉。及民國九年，此五省復遭劇烈之旱災，而死亡之數減至五十萬人。蓋其時平漢，平津，隴海，津浦，正太諸路均先後告成故也。由此觀之，則交通之關係民生，影響農墾者，可見一般矣。

綏西溝渠縱橫，本可供灌溉，惟因黃河挾沙太多，漸致淤塞，實利未收，反蒙其禍。包寧汽車路雖云築成，竟以土匪出沒無常，人多視為畏途。故此次屯墾宜抽調一部分精兵，先事修路護路，然後濬河，鑿渠，則商旅願出其途，繁榮可期，水利漸興，影響於農墾者，當亦不淺也。

關於黃河泥沙前曾有人計劃挖掘澄水潭，將水引入潭中，經過相當時間，泥沙漸次沉澱後，再將清水引入渠中，然後用渠水灌田。但此種理想，是否合乎實際，因不曾試驗，是以未能臆斷也。

已、公安之維持——地方治安不靖，盜賊騷擾，其妨礙農務進行之程度，固

不後於交通之阻滯也。故當闢創之際，不得不有相當之綏靖與防範，此次屯墾隊既兼負斯責，而同時對於居民之清鄉，保甲，亦應特為注意。茲將普通屯墾之權利義務關係，臚列如左：

a 在墾區內，農村制度未完成，公安警察未設立以前，得由國家派遣墾務駐防軍，或以國內被裁遣之軍隊充之。

b 此項軍隊，除保護墾民及拱衛國防外，得享有給地耕種之利益。

c 此項軍隊，不得移轉或調遣。故所需槍械子彈，亦得預為計算。

d 挑選此項軍士，以攜帶眷屬者為合制。

e 軍隊之墾殖區域內，應設深曉農學者若干人，專任指導改良農事之責。

f 此項兵士初抵墾區時，仍宜酌給餉糈。其給餉年限及標準，以能求農業之生活者為核計點。

庚、新村之建設——建設新村，以農墾區域較易爲力。蓋墾區初闢，凡百創始，對於組織新村之各項規劃，如農場之面積，與距離新村之布置，與工程等，均能隨意所欲，冀完成一嶄新組織。顧此項建設計劃，必須依據經濟，工程，及社會三方面之情形而定。其計劃內應包含新村組織單位，道路，村莊公眾建築，農場住宅，公園苗圃等設置，以及舊有古蹟，郊遊宴會之地，河山玩賞區之保存，一村與他村之聯絡，護衛等等。茲謹列舉其重要原則如左：

a 新村組織單位，無論爲若干戶，要皆注重於社會團結，及保護方面。

b 農場面積之大小，宜按土質肥瘠，地勢高低，暨作物種類，及其生長情形而定。

c 農場距離之遠近，須視新村內戶數之多寡，及每戶所領畝數之多寡而定；以農村至農場之距離，不糜費人畜之時間爲主。

b 新村之能否施工建設，須視當地水源及木材之供給，及地之燥溼等而定，

不可貿然建設於不可施工之地。

e 新村內各種建築，應如何佈置，建築應取何項形式，須適合於現代技術工程之原理，便於居民之生活。

f 新村社會問題——如團體組織，及生產，消費，教育，衛生，娛樂，行政等——當以求新村社會之優美，增加農民作業之樂趣為旨歸。

g 新村之教育除設立高初級小學校外，對於教育青年與成人之民衆教育館，及民衆學校，亦應廣事籌設。茲將普通民衆教育館之組織概況表列於左：



二、講演部

內部工作……在固定日期於館內講演

外部工作

巡迴講演……攜留聲機及幻燈等分赴各村鎮

感化囚徒（須得官廳許可）

三、衛生部

內部工作

公園股

體育股

醫務股

外部工作……春日下鄉種痘

四、游藝部

指導股

組織股

庶務股

組織新劇團或各種游藝團體

五、展覽部

管理股

選購股

設博物院或展覽室



## 六、民衆學校教育委員會——民衆學校

	} 教 務
事 務	} 訓 育

屯墾兵士及其家屬，多係成人。高初級小學校僅能教育其子弟而已。彼等本身需要教育之程度，恐較兒童爲尤甚。且民衆教育館成立後，與新村之組織建設，可以相輔而行。故民衆教育館及民衆學校之設立，實亦不可緩也。

辛、專門人才之養成——農墾事業範圍至廣，凡農林牧畜，工程建築等固需要專門人才，即農墾行政，與管理，及熟習蒙務人才等，亦非無經驗學識者所能措置裕如。故欲謀農墾事業之發展，組織之精密，進行之順利，必須有多數良好之管理人才，熟練之農工技師，分工合作，共底於成。惟人才之養成，端賴教育，故歐美各國積極創設專校，或於農科大學中附設專科，造就此項專門人才。我國各大學校中，雖亦間有墾殖系等之設立，因經費拮据，非失之簡陋，既係不切實際。

按農墾教育之目的係：（一）依據學理，研究改進本國農墾之方法（二）增進墾區內之富源，（三）謀墾區內農民知識與幸福之增進。而欲達此三項目的，無論其爲由國家設立之農墾專校，或就各大學附設之農墾或墾殖系，均應先從事實地研究關於農墾上各項問題，以求其解決，然後設置相當課程，造就國內農墾事業上所急需人才。北平民學院擬於二十一年度添設墾殖學系。茲將預定課程列左：

a 關於農林者

1. 農學通論
2. 農具學
3. 肥料學
4. 土壤學
5. 水利學
6. 作物學

7. 造林學

8. 畜牧學

9. 園藝學

b 關於政治者

1. 中國政治史

2. 中國社會史

3. 西北政治研究

4. 西北外交研究

5. 殖邊政策

6. 交通政策

7. 農業政策

8. 回教史與回民問題

9. 蒙古史與蒙古問題

c 關於經濟者

1. 普通經濟學

2. 農業經濟

3. 西北經濟

4. 土地制度論

5. 合作論

d 關於社會者

1. 普通社會學

2. 農業社會學

3. 各國農村制度

4. 農民問題農民運動

e 其他

1. 村治概論

2. 西北地理

3. 歷代保甲制度

4. 法律大意

5. 民衆教育

6. 應用文

7. 軍事訓練

此種課程，計劃雖不能云盡美盡善，設如認真辦理，亦可造出許多普通應用之專門人才。屯墾時期，連長責任最關重要，故最好在太原或包頭設一短期訓練班，使上述農墾教育原則，並選擇平民學院計劃課程，編訂簡章講義，先選應往屯墾各連長送所訓練，俾得普通農墾學識，則畢業後自可勝任愉快，且較外聘人才便

於指導及管理。

### 第三節 移民期

治安問題對於移民最關重要，前節已略述之矣。屯墾至相當期間以後，土匪當可絕跡，然後再行移民，一切自易籌辦。茲將移民手續，臚列於左：

甲、移民之選擇——移民之時，不但應爲人擇地，且應爲地擇人。往昔移殖事業，不論何人，只有金錢，即可得到任何性質及無限量之土地。大地主於是產生，真正農民遂蒙其害。而在新社會建設程序中，則不能僅圖一人一家之私益，必須統籌全社會全民衆之福利。故對土地及移民雙方均須加以精細之選擇，以求人地相宜。歐西各國私家設立之墾殖機關，因急於出脫，往往不顧移民之資格，任意賣與土地，結果不惟移民身受其殃，墾殖公司亦嘗受經濟上或名譽上之損失。故欲免除斯弊，農墾事務應由國家設立機關，經營辦理：領墾方法，亦宜有簡單之規定；而確定移民選擇之標準尤爲必要。選擇移民之目標，概括言之，自爲移民之成

功與幸福；然若詳細分析，可尋出三種不同之目標；（一）係尋求真正之移民，排除其他之地主，資本家，及投機家，蓋真正移民之知識與金錢，萬不能彼等抗衡。故在普通情形之下，只有大地主及資本家能獲土質最佳物價最廉之土地；真正移民只能撫拾資本家及地主之剩餘，而無力與之競爭，故選擇移民之第一目標，即在辨別移民之真偽。（二）係發現真正移民之弱點，以設法補救或改良，例如移民知識太低，即應在正式安插以前，設法教育之；移民現金太少，即應籌出相當款項低利借與之。然有許多根本之弱點，一時不易補救，或竟至不可救藥者，此種移民雖有十二分之真心及熱忱，亦屬愛莫能助，只有請其回鄉。如心身殘廢之人，在普通社會生活中，已感十分困難，又何能在環境枯燥，工作煩重之邊疆生活耶？再如有志青年，一時為環境所迫，為血氣所激，突然投身邊疆，欲避免舊社會之煩悶，而思創造新社會之快樂，初並未想到農業工作如彼之枯寂與煩重！於是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情感漸衰，壯志日弱，遂漸漸厭棄邊疆生活，而另尋更新世

界矣！故不但虛偽之農民不能當選，即無成功之希望者，亦須嚴加淘汰焉。（三）係分析移民之特性，以便安插至一相當農場。如慣種某種作物者，即送往該種作物區內，且效率最高之移民，應佔最好土地，效率較低之移民，只能佔用次等土地——所以爲地擇人也。

準上所述，則選擇之時，首須對移民資格，加以注意：（一）須爲真正之移民，親身工作，從土地中獲得充分之生產品，並非收取地租之地主，亦非買賣土地之商人。（二）須爲年齡適中，身軀健壯之男子。因開闢荒地，非尋常女子所能勝任，且工作煩重，若非年富力強，則難應付裕如。但二十左右之青年。雖亦有如斯之體力，然彼等情感太強，往往係受一時之衝動而來邊疆，設一旦稍受磨折，便心灰氣餒，重返故鄉。蓋青年人入世太淺，不易堅持到底也。而四十歲以上之男子，不惟體力日衰，難勝艱苦，且性質多半固執，不易改變，亦不適於新環境及新農村之生活，故亦不相宜。（三）移民故鄉情形與墾區勿相差過遠



，因相差愈近，調節亦愈易；故往東三省開墾者，多係山東及河北省人，到綏遠開墾者多係秦晉人。設來自江南則相差太遠，不易調節矣。（四）須來自鄉村者。移民如生長鄉村，素以農作爲主要職業者，則成功機會常然較多，而且習於鄉村之簡單與樸素生活，故安居樂業，不至發生厭惡，因其生長鄉村，對於農事工作，所謂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生長城市之人，四體不勤，五穀不分，欲其在短期間內，學成一切農事工作，事實上殊不可能，總之理想中之移民，成功之農民也，新時代之農民也。邊疆生活比較孤寂，工作比較煩重，若非勤苦耐勞之人共同合作，互相勉勵，互相安慰，實不易奮鬥到底，故須有堅忍之精神，樸素之習慣，誠實之態度，且對於社會事業，公共事業有充分之興趣，肯負興亡全責者，方能勝任也。

至選擇之時，最好將墾區簡略情形，及移民資格，登諸報紙，或雜誌，另外有詳細之報告，任人索閱，報告書之內容，應詳細精確，使移民不到墾區，而可

以推想墾區情形。報告書之後面，可以附載移民調查表，及移民志願書數張，以便移民填用。調查表應分家庭及個人兩部。家庭部注意家庭各種財產，舊有之作物及牲畜，以及離鄉之理由，與希望之農場等等。個人則分載全家各個人之姓名，位置，性別，年齡，籍貫，教育，宗教，職業，月薪，專長，婚姻，及有無殘疾等等，以使墾殖機關得作初步之斷定。至移民志願書，係表示個人之願望者，無妨簡單，惟亦可加入（一）保證調查項目之真實，（二）志願服從主管機關。於暫定章程兩項此外，并須有二三相當之保證人，保證其合格，與志願之堅確，不過專恃書面之資格而斷定移民之優劣，亦殊屬危險，因奸狡農民，慣於虛報資格，強拖保人，而忠誠農民，反多落選，故書面調查以外，尚須口頭詢問，方能探取實情，辨別真偽。故各國移民事務，往有專員駐於通都大邑，或移民最多之區域，一面宣傳新村之優點，及墾務前途之遠大，一面用公正態度，選擇未來移民。綏西地界山陝，與冀魯民性亦有相近，而五原水田又可種稻，是以太原，北平，西安，濟南

各地，咸可派專員，遴選大部農民，同時在長江流域之產稻區，擇其與北方風俗民情較爲相近者，勸選一小部分農民前往。到後分別安插，以利進行。

乙、移民之安插——移民選定以後，便須由原住農村，遷往墾區，以順序言，其第一之先決問題，即係在開始時全家同去？抑或單身先往，俟有相當成效，再行迎接眷屬耶？按事實論，在初辦之期，基礎未立，建設未竣，設如扶老携幼跋涉數百千里，殊屬不便。萬一情形不良，進行不順，或意志不堅，則必思歸還故鄉，或轉徙他處，甚至流離失所，鬻妻賣子，亦未可知。由此觀之，此等艱險工作，似孤身前往，較爲妥善。不過墾區之新村，係屬初創，距離鄰村較遠，內部之移民，又多素不相識，故生活上特別乾燥。設家人父子同居一處，可以互相安慰，互相幫助，且家事有人照料，可免後顧之憂，故眷屬同行，亦有相當優點。關於此事，歐西各國，往往折衷辦理，即移民經濟情形較佳者，可以携眷同行，其經濟困難者，在成功尙無把握之際，多先令單身獨往以免中途失敗。

至運送移民，最好由官廳訂定專車，免費，或半價辦法，遣派專員，分批運送，因移民經濟困難，經驗缺乏，必須與以金錢，及指導各種便利，方樂於前往。比移民到達最後集中地點（可暫定包頭）後，其合格者，即可分配各新村，其不完全合格者，便須留住三月或半年，加以訓練。訓練方法，可由墾殖機關預備簡短小冊，發給移民，自行研讀。其不識字者，用講演方式，授以相當知識，同時使其試驗區內實地協助合格移民工作，以資練習。一俟期滿，墾殖機關對移民程度已十分滿意移民本身亦覺有把握時，然後遷往新村，選擇農場，以便開始工作。至農場選擇之條款，則凡農場大小，農場性質，農場價值，新村設施，以及移民之經驗，資本等等，皆有相當之影響。如人少者，選一較小農場，錢少者，選一較賤農場。習於棉作者，選宜棉之農業。習於植麥者，選宜麥之農場。如此，則村民易於接近，易於組織，而可成一絕對有秩序之新社會也。

丙、農場之佈置——中國舊日農場從未有相當佈置，而在內地事實上亦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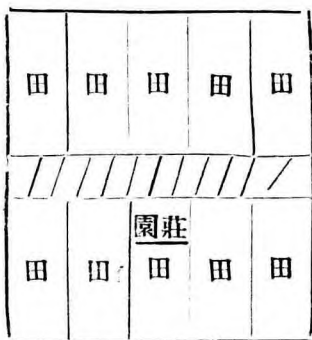
能，一則因農人缺乏知識，不知如何佈置及其必要，二則因積重難返，雖知其不善，亦頗難改正。且佈置新農場，可以按照科學方法，美術方法，自由處理；若改造舊農場，處處須顧到舊日習慣，舊日建設，反多牽掣，益以農場開闢已久，面積日小，幾至無可佈置，所有田畝復分佈散漫，使農人所耕地不復成爲一體之農場，尙何能談整個之佈置？新村農則不然，係整體的，而非殘缺的，農場上無絲毫之舊建設，阻礙革新之計劃。設墾殖機關聘請專門人才，詳爲規劃指導，倘若經濟上不發生問題，其他皆無可慮也。

農場佈置之第一步，自爲全場形狀。設爲地形所許，最好劃成四方形，或長方形。因形狀整齊，佈置溝洫，劃成田畝之時，工作既便，又可省却若干煩勞。四方形農場之莊園，無論在中部或在前部，距離全場之田畝，總較其他形式爲近。長方形之優點則不在內部及一農場之便利，而在全村之便利。四方形之前面及側面同長，故一條大道上之農場數目較少，而大道中間之距離較短。如採用長方

形式，前面減少三分之一，側面增加三分之一，大道上所能容納之農場便可多三分之一，大道中間之距離亦可增加三分之一——易言之，即全村道路之里數可減少三分之一，而每農場仍舊有相當之前面也。

農場內部通常由田間及莊園兩部構成，故農場佈置，亦須分成田間佈置，及莊園佈置兩大部。田間為田地之總稱，莊園則包括房屋，園圃各部，田園為其正生產部分，莊園為農人居莊住及牲畜飼養之地。故田間佈置注重便利及整齊，而莊園佈置則注重美觀及便利。田間佈置固然與莊園佈置大不相同，而二者中間關係則頗密切。如莊園在農場之一角，莊園有二面向外，僅有二面向田間，莊園與全體田畝之距離因之遙遠，工作之際，多費時間，且耗勞力。但亦有相當之便利，因如此佈置，三四農家之莊園，可以聚集一處，而成小小之鄰落也。村落式之農村莊園不惟偏於一面，且有遠離農場而羣集於村落者；蓋如此佈置，對於社會合作上較為便利也。惟農事操作時，太不經濟耳。

田間佈置較莊園佈置爲簡單，只將全場劃分若干大小滴中，形狀合宜之田畝。田畝中間又築小道，以便來往。掘小溝以利灌溉，即可云竣事矣。田畝形狀爲兼籌並顧計，應取長方形。大道通過農場中心，各田均可銜接於大道，直行排列，最爲適宜。茲謹列圖於左：



不過大道通過農場中心，並非普通形式；最普通者係大道經過農場之一面。

此種形式可利用橫排法，直排法，半直排法，或橫直合排法等。橫排法由莊園旁側作一小路，直通農場後部，全場田畝便可沿小路橫排。直排法在農場中部作

一橫貫小路，另由莊園旁側作一小路，以達橫路，所有田畝皆直排於橫路上。橫排法與直排法之差異，即一則小路及大道成直角，田畝方向與大道平行，一則小路與大道平行，而田畝方向與大道成直角。不過直排法多一直達小路，既需建築，又耗土地，故不及橫排法也。

至莊園內部組織之份子，十分繁複，故佈置亦極困難。莊園最要之重心當爲住室，其次爲廐房，再次爲倉房。住房爲移民起居飲食之場所，宜取舒適便利，廐房爲牲畜繁殖飼養之場所，宜取便於管理。住室地勢宜最高，因天然排水便利，不至潮濕。且居高臨下，一則易於照顧場內各部，二則空氣亦易流通。廐房之排水，自亦須利便，方不致引起畜病；惟不可高於住房，以免髒水流至住房附近，而妨礙衛生。住房之前面，應有一前院，爲家人遊憩之所，故不能不佈置清雅，鋪以青草，植以花木，成一小小花園。住房之後，應有一後院，爲家庭工作及農場預備工作之所，只須乾燥平整，不求美觀悅目。住房之左右，可作菓園或菜



園，稍栽普通菓木及菜蔬，供給家庭日常應用。莊園之北面，如無自然之地勢，或森林之屏障，可栽培密樹數排，作防風林。以減嚴冬朔風之凜冽。至其他空地，可因時因地，潛心研求，妥爲佈置，只求金錢經濟，工作便利，倘再能美觀，則更善矣。

丁、新村之經濟設施——農場選定之後，卽以之分配於移民，令其自行經營，固無須有其他設備也。然雖鄉背井來自數千里外之民氓，既無親朋，又乏資本，使之於人跡罕至之荒原，自行開墾，實無異於魯濱孫之飄流於荒島，絕不能有所建設也。故欲行墾殖，不可不備種種經濟設施予移民以各種便利，以扶助其發展。移民之需要最切者，首推資本。而資本之來源，不外三途：1. 私人資本，2. 信用合作社資本，3. 墾殖銀行資本。然私人放款之目的，專爲得利息。以借貸兩方貧富地位之不同，借者極易受重利盤剝之累，而影響其農業之經營。貸者反得坐享其成，多方剝削貧乏之移民以增殖其資本。故私人資本須加以相當限制，以防止農場

之兼併。信用合作社之資本，固無上述弊端，然信用合作須有無相濟，有款者存於社中，需款者向社內借款。但移民開闢荒地，須備置器械，購買材料，需款孔多，只能借款，何來遊資以存儲？且農民土地分配，既趨于平，則豐收之年，家家富裕，一遇歉收，則人人需款。由此可知有無相濟之信用合作社，在此不能發揮其作用。故信用合作社於二三十年之內，尚恐不能適合移民之需要。私人資本與信用合作社之資本既不能利用，以通有無，則不得不恃墾殖銀行，以濟其緩急也。該銀行或完全由政府設立，或官商合辦，總宜以扶助農民為目的，以最長期間，最低利息，最小抵押，貸款於農民，使之增加生產，而發展農村經濟。

其次，經濟設施之最需要者，為農林試驗場及氣象觀察所。蓋綏遠之氣候，土質，以及其他自然環境，與移民所自來之內地，完全不同，故何處適於培植森林？何處適宜畜牧？何處適於農殖？移民完全不知。設冒冒然以內地耕作之法，行之於塞外，未有不失敗者。且移民知識低下，對於選種，施肥，灌溉，除害虫

，以及其他之利用科學方法；經營農場，尤爲移民之聞所未聞。故政府當多設試驗場與氣象觀察所，以其試驗成績，宣傳於農民，俾得領受新技術，無形中增加莫大之收益。

最後，宜組織各種合作社：（一）利用合作社——全省農場平均分配於移民，令其自行經營，于「耕者有其田」之目標，固無不合；但其弊在不合于經濟原則，大規模的經營事業，較小規模者，勞費少而收效大也。苟欲免除此弊，則合作尙矣。譬如品種問題，優良種子或純良種畜，非不易取得，便不易維持。純良種畜價值高貴，一牛一馬常至千數百元，非一農家所能購置，且無須每家單獨購得一頭，全村的或部分的農民合力購買，輪流使用可也。如此，一則可以改良品種，增加產量，再則將來對於產量之消售與其價值，且有莫大之利益。此外如合力採用藥液，撲滅害虫，以免成災；合力購置發動機器合耕田地，以省人工；合力購買自捆割禾機與打穀機，依成熟遲早，輪流使用，以節時間，而免傷耗；合力設置打

水機，灌溉田園以減生產費，而增加產量；以及備社員使用之碾磨，倉庫等等設備；——莫不可以共同利用之，以增加收益也。(二)販賣合作社——農民乃直接生產者，是以「穀賤傷農」。但穀賤之原因不一，或由于供過于求，或由于販賣費用過大，及商人利潤太高之故。販賣合作雖不能減少生產，以貴其值，但可由之增高需求。需求增高而供給不加，價格自昂。美國 *Sunkist* 之橘，以及 *Sunkist* 之葡萄乾，一二十年之前，食用者甚少，及於最近，不惟全美人士大半喜食，即我國之大小都市，亦莫不有其足跡。其故即以販賣合作社成立之後，生產與製造兩方面，均易加以改良，運輸費用與貯藏傷損，均因此減少；其生產數量雖增加若干倍，而需求之增加更倍之，用戶所付代價不見增高，而農民所得之利潤，却已漸次增多矣。蓋販賣之手續愈繁，其費用亦愈大。結果消費者所付之代價，僅其一部入于生者之手，其餘則盡為中間階級所有矣。且農民若各自販賣其產物，數量既少，品質又差，商人既嫌繁瑣，又輕視之，故彼等得操縱價

格，任意剝削。設大眾合作，將其產物交與合作社，使之依品質之高下，陳列於市場，則商人自不敢輕視，亦無力抑勒居奇矣。此外，販賣合作社尙有數種利益如下：一、合作社有力聘請專門人材，使用科學方法。二、儲藏之設備完善，損耗極微。三、大批運輸運費低廉。由此觀之，販賣合作社實有組織之必要也。（三）生產合作社——農民各自製造其農產物，非特不經濟，而且原料太少，事實上亦有所不能，是以有所謂生產合作社之組織也。生產合作社即多數農民共同從事於農產物之製造。其原料供給，限於社員自產之物。如養鷄者共同組織蛋廠，養牛者共同組織煉乳廠，養豬者共同組織燻肉廠，以及其他農產品如罐頭製造場是也。凡物品加一番製造，其價值必隨之增高。農產物自當先加以製造，然後出售。但製造農產物，需用極多之設備，孤立之小農民，絕無力備辦，所以農民均須售賣其原料；在交易上，其所受損失實爲不貲。如能組織生產合作社，以自己生產之原料製爲半製品，或工業品，則其收益之大，可想見矣。（四）購買

合作社——按購買合作社可分爲兩種——原料合作社及消費合作社。原料合作社即農民共同採買自用之生產用品，如農具，種子，肥料等物。緣購買數量愈大，其價格愈小，而品質愈良，故各自購買，不如共同購買之便宜，以其能直接向其製造廠躉買，而不受中間商人之剝削也。移民初至，應用原料與農具，統須一時購到，故組織原料合作社，農民獲益實非淺鮮。至消費合作社，在新闢之地，實無甚必要也。何則？消費合作事業乃城市人事業。城市中生產者少，而消費者多。城市生產多爲少數資本家所操縱，大部分消費者無過問之餘地，故商品之價格，資本家得任意規定，而消費者莫可如何，於是消費者乃組織消費合作社，以獲得廉價之商品，而消極的抵制資本家之剝削。然而農民係一生產者。彼輩對於資本家之剝削，採取攻勢，欲多得金額售出其產物，而不斤斤於消極的節省，是以消費合作社在農村經濟中不佔重要地位。至於開闢新地，農民所購日用物品雖多，然墾殖機關自可代爲大宗購買，分給農民。如此則雖無合作社，而已享其利。

矣。但組織小規模之合作商店，代購日常零用物品，以免中間商人之剝削，亦未嘗不可也。(五)信用合作社——信用合作社於移民區不適合農民之需要，已如前述，茲不多贊。至於(六)合作社聯合會則須在各種合作社發達之後，始能組織，以互通聲息，而統一其活動。

戊、新村之社會設施——祇備個人之農場及經濟設施，不能即云新村之建設業已完成。因經濟固為生活之物質基礎，但精神方面之心理基礎，亦不可忽視。故政治，教育，道德，宗教，體育，衛生，娛樂，美術，社交等，皆具有相當之價值。外國農村中教育設施之最小限度，為初級小學。此外，尚有設立完全小學及高初中學者。但其他之民衆教育設施，不可不酌量設備。民衆學校可就農村小學之地址，利用小學教師之間暇，提高民衆知識，圖書設施可以與小學校共之，無須改絃更張，以糜經費。演講會，討論會，在小學舉行，當亦不成問題。農業教育方面，每村可辦一示範農場，作全村之模範。若干村可公請一農業專家，作各

村移民之指導，方能吸取最新之方法，獲得最完美之效果。若干新村中間，可辦一農報，定期出版，或油印或石印成鉛印，視新村人數之多少，及教育之程度而定。總之，新村社會須謀全村人民知識之增進，無論男女老幼，皆須具有基本之農業及公民知識。如此，則新村文化，定能日見增高，而實現理想之新社會也。

政治方面之設施，可分黨政二種。黨務之設施，包括各級黨部及農民協會等。政治設施，則包括村公所，保衛團，及公安分局之類。每一新村中，如黨員衆多，自可組織區分部，或區黨部；否則，可連絡多村，共同組織，至農民協會，因農民可隨時加入，作正式會員，手續簡單，組織較易，不過新村中既無地主，又無資本案，盡係志同道合之移民，故亦無十分必要。在政的方面，每村應有村公所一，許多村聯合成區，設區公所，一切社會活動——如公安，教育，實業，衛生，娛樂，消防等皆歸其監督或管理。惟村長及區長應加以相當訓練，然後付



以全權，方能應付裕如，勝任愉快也。

道德乃一種精神之制裁，全恃領袖之感化，社會之輿論，不必有特別設施；惟在教育，政治，宗教，及遊戲，娛樂中，皆須寓有涵養道德之意，以增進個人之人格，而提高社會之標準也。

## 第三章 理想之新綏遠

### 第一節緒論

開發綏遠之步驟，已略述於前矣。然則吾人所希望之綏遠，究爲如何形式乎？世界各國，以其經濟組織言之，不外兩種——資本主義的及非資本主義的。所謂資本主義的國家，世界各國除蘇俄外皆屬之。其特徵如下：

(一)其國內政治上及經濟上之權力操於少數資產階級之手。

(二)此等少數資產階級，對內敲剝一般民衆之利益，對外敲剝其他民衆之利益。所以資本主義與帝國主義實爲同物。

所謂非資本主義的國家，以蘇俄爲代表。其特徵如下：

(一)國內政治上經濟上之最高權力，操於無產階級之手，由無產階級領導農民，成立勞農大同盟，以鞏固國家之基礎。

(二)由勞農專政，經過軍事共產時代，轉入於新經濟政策時代，以期達到共產主義之最高目的。

未來之綏遠之經濟組織，取法乎前者，則開發綏遠之結果只爲少數人謀福利，而廣大之勞苦民衆，因受其剝削，仍然生活於貧窮線下，以致造成社會上窮富階級，貽將來以無窮之禍；取法乎後者，則產業落後之中國，尙不足以語此，蓋欲實現共產主義，須具備下列三種條件：一、生產技術之社會化，二、資本集中，三、一般民衆之組織能力和規律的養成。荒闢之綏遠較其他省份，距以上條件相去更遠，更不能效法蘇俄，實行共產主義。吾人所擬建設之綏遠，非歐美式資本主義的亦非蘇俄式非資本主義的，乃中國式非資本主義的——即民生主義的。其方法一、製造國家資本，發展國家實業。二、節制私人資本，三、平均地權。凡事物之可以委諸個人或個人經營較國家經營爲適宜者，應任個人爲之，由國家獎勵，而以法律保護之。至其不能委諸個人及有獨占性質者，應由國家經營之，

如此，一可發展國家實業，以抵制帝國主義經濟侵略，二可阻止私人的大資本之發生，三則由國家經營所得之利益，歸諸人民共享之，使之得資本之利而不受其害。至於平均地權，其目的第一步在使農村方面耕者有其田，第二步在土地國有，以期澈底改革中國之土地制度，肅清過去一切崩潰，混亂，壟斷，和不公平之舊社會關係。

綜合以上各節，將來之綏遠，可如下述：其生產不以營利為目的，而以養民為目的，不為交換而生產，乃為消費而生產，其支配生產及分配之原動力非為需要，乃為欲望。其生產組織非無政府狀態的，乃由中央機關根據統計，預定全部計劃，準備生產物品之數量，再根據計劃，分配生產力於各種產業。其分配之性質不在勞動之報酬，或財產之貢獻，乃在維持各個人之生存，滿足各個人之欲望，一切老，幼，殘廢，孕婦，產婦等等，在法律上皆有要求分配之權利。其分配方法非為無意識的交換行為的結果，乃為獨立的計劃，直接的分配行為。簡言之

，即應綏遠特殊情形之需要，採取漸進的改良的方式，解決其經濟問題，使之成爲中國理想之區。

## 第二節 實現理想所應採之手段

『欲謀某種主義之實現，須採用種種政策。吾人建設民生主義之綏遠，所當採用之政策爲何，不可不精密的研究之也。茲將其大綱，略述如下：

### 一、國營事業

民生主義之目的在打破資本制度，實現社會主義。然欲達到此目的，在產業未發達之地域，須先完成產業革命，用國家資本，抵抗外國資本之侵略。然欲將一切產業盡行劃歸國營，在財政上實有所不能。故須一面發達國資本，一面保護私人資本，始克有濟，因此，國內產業何者國營，何者私營，宜劃分清楚，各就其範圍，力謀生產力之發展。若據國民黨政綱所載，國家資本所經營管理之產業

，不外下列三種：（1）一切獨立性質之產業——如鐵路，電車，自來水，電燈，瓦斯之類。（2）私人能力所不能舉辦之產業——如墾荒，開礦，與航業之類。（3）于國民健康有害，或于人民生活有密切關係之產業——如煙酒，食鹽之類。建設新綏遠，原為全中國物質建設之一部，須有全盤計劃，不可分離也。然現在中國政治尚未入軌道，不能待政治澄清，然後開發綏遠，其理甚明。故不得不就省政府能力所及，先行舉辦，以期民生主義逐漸實行於各地。故開發綏遠，對上述三種國營產業，須樹配變通，先經劃歸省營，俟後再奉還中央。茲就綏遠情形，將其產業之宜暫歸省營者，臚列於左：

A 森林及基本工業——森林及一切煤，鐵，石油，煉冶等主要機器工業，均以暫歸省有為原則。

B 交通——境內航綫以及一切鐵路，概以省有為原則。

C 水利——境內灌溉全省之大小河渠，概以省有為原則。

D 金融——金融機關以公有爲原則。

E 國外貿易——國外貿易暫由省政府獨占經營。

F 城市與鄉村之公用事業——自來水，電燈，水利，概歸各該地自治機關經營之。

## 二、工業政策

除上述產業之外，其他產業概歸私人經營與管理。然而民族資本異常貧乏，生產技術又非常幼稚，不堪國際資本主義壓迫與摧殘，勢必爲外國資本所吞併或吸收而爲其附庸，——如以金融資本破壞中國工業，增長中國內地之外國工業，及以買辦階級，及金融資本操縱中國商人，壟斷農產物及手工業生產物之價格與出口之類。故欲使民族資本能與外國資本競爭，非保護私人資本不可。保護私人資本之重要方法，不外實行海關保護稅政策，及不使外人在境經營工商業。今將國民黨保護私人資本之政綱與政策，述之如次，作爲盡量施行之參攷：

(一)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財政問題決議案

A. 關於關稅政策者——採用特殊之關稅稅律，以發展國內之工商業，及增加國內原料及物產之輸出。為清除種種中國內地商埠之商業障礙起見，政府宜取消不良之關稅稅律。

B 關於租稅政策者——為發展本國實業起見，對於本國及外國貨物之稅律須有分別；外國貨物之稅律應較本國為重。(2) 關於直接稅一層，本黨以為凡一切擾害商民之苛稅雜捐應同時廢除之。

(二) 聯席會議所決議的最近政綱

A 關於工業家者——(1) 力求實行海關保護政策。(2) 政府須幫助工業之發展。(3) 政府對於本國工業應給與稅則上的優越權利。(4) 取消在中國之外國工業之特殊權利，此等權利使中國工業立于競爭不利之地位。

B 關於商人者——(1) 政府應保障交通之安全及保衛商旅。(2) 禁止徵收不



正當附加稅。(3)力除低價紙幣。(4)重訂適合于一般商人利益之商會法。

無論國家資本或私人資本，其生產方法皆宜利用機器，作大量之生產。及其發達也，必因機器生產壓倒手工生產，大規模生產壓倒小規模生產，以致獨立手工業者先受壓迫，淪落爲無產階級。次則小資本家與手工業者將同其命運，亦降於無產階級之中。於是小規模的企業必然崩潰；一部分吸收于國家資本，他部分吸收于私人資本。由是社會上遂形成勞資兩大階級。此兩大階級因利害關係之不同，必發生種種糾紛以激起階級鬥爭而發生種種之慘劇。是以私人資本有節制之必要也。節制私人資本之最良方法，莫過于實行累進所得稅，以縮減其資本，不使其操縱國民之生計。

但進一步觀之，過度節制私人資本，則資本不集中而分散，規模不拓張而縮小。此與民生主義之經營又有所不合。故爲實現主義計，不能直接阻碍私人資本的集中，只可用間接方法行之——即改良工人之待遇與生活，以間接限制私人資

本之弊害也。關於此點，國民黨之政綱政策規定如下：

(一)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國民黨政綱對內政策

a 製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動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二)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工人運動決議案

a 制定勞動法。

b 主張八小時工作制，禁止十小時之工作。

c 最低工資之製定。

d 保護童工女工，禁止十四歲以下之兒童工作，並規定學徒制，女工在生育期內

e 應休息六日，並照給工資。

f 改良工場衛生，設置勞動保險。

g 在法律上工人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罷工之自由。

h 主張不以資產及知識為限制之普通選舉。

i 厲行工人教育，補助工人文化機關之設置。

j 切實贊助工人生產，與消費合作事業。

k 取消包工制。

l 例假休息，照給工資。

(三) 聯席會議之最近政綱

因中國工業（非外人所辦者）現狀之落後，及其發展之遲緩，由於中國在半殖民地之狀況及大多數人之經濟落後，所以就現在工業之可能範圍內應施行下列

各條：

a 制定勞動法，以保障工人之組織自由，並取締雇主過甚之剝削，特別注意女工

童工之保護。

b 制定工會法，改善工會之組織，免除工會間之突衝。

c 限止工作時間，每週不得超過五十四小時，例假休息期間，照給工資。

d 廢除包工制。

e 制定勞動保險法，並設工人失業保險，疾病保險，及死亡保險機關。

f. 設勞資仲裁會，以調處雇主與工雇間之衝突，務求滿足工人之正常要求，特別注意規定適合之工資。

g. 改良工人住居，並注重其衛生。

h, 設立勞工補助學校及工人子弟學校，以增進工人普通知識及職業技能。

i. 獎勵及扶助工人消費合作事業。

綏遠產業極不發達，若依以上政策，于適當範圍內實行之，當可使民衆得蒙私人資本之利而不受其害也。

### 三、農業政策

社會主義之目的在於生產要具之社會化——即將一切資本與土地收爲公有。資本社會化之方法，已於前節述之矣。茲復將土地社會化之方法，說明如次：

土地問題宜分兩項討論之——一、都市內之房屋地基問題。二、鄉村內之農業土地問題。前者較易解決，以其土地所有在經濟生活之上無何社會之機能，僅行地價法即可解決。詳言之，即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府，國家就價徵稅，並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可也。反之，農業土地問題則為一切社會化問題中之最困難者。欲解決此問題，須先解決兩個前題的問題——一、公有與私有對於農業之發達孰優孰劣？二、農業無產階級是否希望公有？

就第一點言之，公有即社會化。適合於社會化之產業，乃大規模的經營而非小規模的經營。故此問題又可歸結為農業之大經營與小經營孰優孰劣。主張小經營者以為：自耕農較大經營之農業勞動者工作勤懇而注意周到。但自耕農因終日困苦於過度勤勞之中，其注意力雖云周到，而亦無價值可言。且從技術方面觀之，大經營可利用新機器，能應用科學及分工制，以節省勞力與資本。此種利益乃

小經營之所無者。故大經營遠勝於小經營。

次就第二點言之，農業無產者之痛恨地主之榨取，雖與工業無產者之對資本家無異，然其極終目的，與工業勞動者不同。彼輩希望分得土地，過其平和而小康之生活。社會主義之社會，非彼等之理想也。故農業土地宜容許私有，不過加以限制而已。

以上兩種問題解決之後，再進而研究耕地政策問題。

中國農民破產之速度日益增大，又以關稅不能絕對自主，領判權未能取消，農民購買力日益低落之故，國內工業不發達，不能救濟破產農人，即使工業有相當之發展，亦絕不能停止大大多數農人之繼續破產。

農人何以破產如是其速，其原因有數種：

(1)帝國主義資本利用買辦，深入農村，破壞舊有手工業，操縱農產物之價格。

(2) 地主受經濟影響，增加田租。

(3) 中國直接稅，間接稅，及各種變相之稅捐——如紙幣，輔幣，公債等之負擔——最後均轉嫁于佔百分之八十以上之農民之身。況現今中國稅制非如近代歐美各國為應付公共生活之需要而設，乃為封建勢力代表此轉變為近代資本家之過程中急於累積資本之一法。

(4) 由於以上原因，一方面農人借貸之需要日增，他方面商業資本多變為高利貸資本，因而增加農人破產之速度。

#### 次述中國土地之分配情形

(1) 耕地之估價，估農業資本之最大部分。農人之收入與田價相較，相差過巨。因此佃農無買田自耕之希望，即自耕農亦日趨於佃農化。

(2) 目下人多，而耕地少，使農場日益分散，而生產因此不易進展。

(3) 可耕之生地，大部尚未開墾，因農人無力投資，而地主則只欲投資於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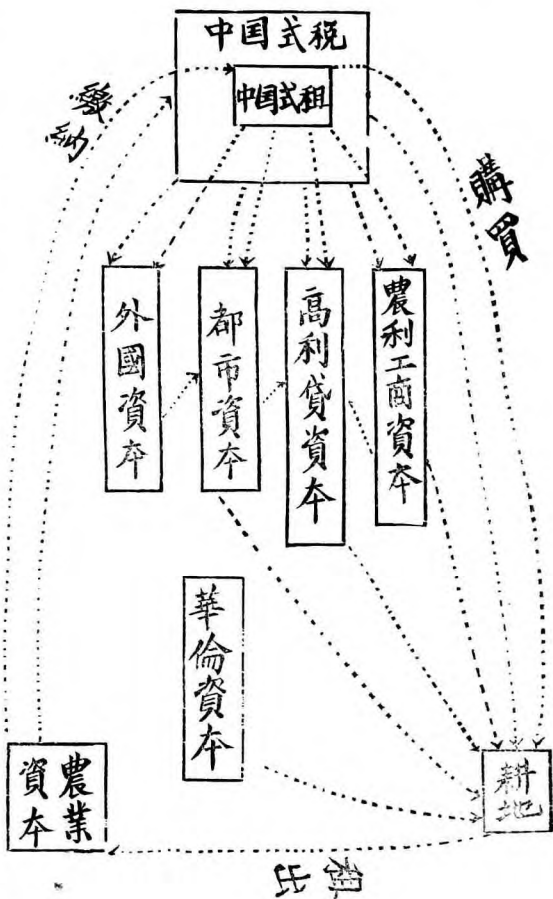
地，而不願從事農業。政府以無資本，亦不能增加耕地。

(4) 大部分地主不直接經營農場，在生產過程中，已爲贅瘤，地主與農業絕少或竟無關係。

投入耕地之資本，有時直接的由田租田稅及其他稅捐積蓄而來，有時直接的經過其他資本，而轉爲田價。農村資本之流轉，可用下圖表明其梗概……



形式，從農村中吸取鉅額之資本，以購買破產農民之耕地，或用為高利貸資本，



由上圖可知中國封建勢力之經濟基礎，在於農村。封建勢力以田租與賦稅之

或用爲都市流動資本，或用爲農村工商資本，或存放於外國銀行，成爲帝國主義侵略中國之資本。但此種資本之形式，最後直接間接仍流入農村，購買耕地，作吸取資本之工具。

代表此封建勢力者，卽爲大地主。彼輩不從事于農業勞動，僅收租稅，度其安逸而奢侈之生活。且其中大半兼有貪官污吏土豪劣紳之資格，地方一切公共事務——如訴訟，稅捐，公款，公產，公益事業等等——均由彼等包辦，藉以肥己營私。彼輩形成地主階級，壓迫農民階級，（大自耕農，中自耕農，及小自耕農。）及農民無產階級（佃戶及農業勞動者）。

農村中由上述土地分配情形，成爲利害不同之階級。政府當運用政策，平均地權，以「耕者有其田」爲目標，對於地主階級，當實行地價法，消滅其土地，或收歸國有，或分給與農業無產階級。對於農民階級該加以保護，務設法排除上述農人破產之原因，令其維持其原有土地，成爲農村之中堅。但同時，須剷除

農村之剝削，以防止資本主義之發展。對於農業無產者，宜特別加以扶植，將清理一切公私荒地，及沒收大地主之耕地，依法分給於失業者，並扶助其墾植，便成爲自耕農。然後嚴禁外資流入，取締高利貸資本，從新確定田稅與田租，提高農民生產力，以改善其生活。

然欲提高農村生產，非利用機器，從事大規模之經營不可也；小規模的自耕農不能望其生產力之增大也。依上述土地分配計劃，大多數農民既爲自耕農矣，何能望利用機器，大量生產乎？救濟之法，惟有提倡合作，使小產業者從事團結，以自助互助之精神，集少成多之力量，行大規模之經營，謀產業之發達，與排除相互之不利。合作社之當組織者有六：一·信用合作社爲之融通資金，以免高利貸資本之剝削。在新闢區域，宜先設墾殖銀行，（理由詳第二章第三節。）二·購買合作社爲之合購生產材料或機器，或共同購買消費品，以免商人之漁利，而能得精美價廉之貨物。三·販買合作社使生產者得資金之融通，而不急於出售產物，

以免奸商之抑勒居奇，而受莫大之損失。四·生產合作社使多數農業者共出從事於農產物之製造，以取厚利。五·利用合作社使小農業者合購農業生產上所應用之物品，器具，或機器，以共使用而增加生產。六·合作社聯合會爲各種類之合作社之聯合機關，使之互相扶助，互相接濟，以助長其發達，（詳見第三章第三節）。

綏遠遠處西北，國際資本尙未深入，未墾之地，尙佔大部，雖有大地主占有土地，而勢力不甚雄厚，不難削減其土地使之就範。設如運用農業政策，使土地分配得宜，則以上之理想不難實現也。

### 第三節 希望中之未來狀況

#### 一、國營事業概況

(1) 交通——開發綏遠之前提條件爲交通問題。今年綏包豐收，糧食山積，致農田收入，不及稅款半數，既不能救其地居民之貧，又不能供他省災區之用。

此無他，平綏路運輸能力太小，運費又太貴，故地方雖豐收，而糧食不易出境。夫綏包尚有鐵路也，河套交通，形勢更劣，苟不速謀交通之發展，則墾殖移民，根本困難，即開墾矣，亦無販運之路。最近五原旅行者，已目擊穀賤傷農，甚至以米穀作燃料。現在河套之最大部分，尙未開墾而糧食已過剩如此，假令大舉開墾，而仍無運道，是惟有聽其腐朽而已。故交通問題之解決，實開發綏遠之前提條件也。茲將急待修築之交通路線，臚陳於下：

#### A 鐵路

甲、包寧路——此爲昔日北京交通部擬修之路，測量計劃，業已完竣，且與比利時借款數百萬修築。嗣以內亂修辦。查包頭寧夏兩地之間，地勢平坦，相距約一千三百華里。經五原臨河兩縣爲河套地，沃野曠達，居民稀少，宜農宜牧。又鄂托克旗杭錦旗，所產之鹽，鹼，藥材，煤，硝，亦極豐富。故此線不但在交通上有興修之必要，在國家實業上，民生上，其利益均無限量。如果修築成功，

東可直達內地，西達涼州嘉峪關，再延接新疆青海西藏，於西北各省發展之前途，實爲重大。現宜繼續接洽借款，恢復工程，定期修築，只要主權不爲條約束縛，正可利用外人投資築路，發展國營實業，總理於實業計劃中，早已訓誨，毋待懷疑。

#### B 汽車路

甲、綏清路——由綏遠經和林而至清水河，長三百三十五里。

乙、隆武路——由豐鎮之隆盛莊經集寧陶林而達武川，長五百六十里。

丙、歸武路——由歸綏直達武川，長九十里。

丁、綏托路——由綏遠直達托克托，長一百六十里。

戊、包武路——由包頭至武川，長二百八十里。

己、陶卓路——由陶林至集寧與涼城交界處，且爲平綏路所經之卓子山，長九十里。

庚、綏興路——由歸綏經涼城豐鎮至興和，長五百四十里。

辛、卓涼路——由卓子山至涼城，長九十里。

壬、包東及東天路——由包頭至東勝，由東勝而南，去榆林，長三百七十里。

癸、包烏路——由包頭至五原，長六百三十里。

此外，綏遠通外蒙甘新之兩大官道，亦可修爲汽車路，卽一爲自歸綏經武川，橫烏蘭察布盟，而至庫倫，一爲自歸綏經武川，過固陽，穿烏蘭察布盟之西部，而至新疆。

交通路線中，除鐵路及汽車路外，尙有運河，航空，郵線，與電線。惟郵電只通達消費，不運轉物料；航空線只造機設站，無庸修築道路；運河在西北高燥之地，亦未敢遽言施工；是則急需規劃者，僅上述之鐵路與汽車路耳。

(2) 林業——世界森林缺乏之國，當以中國爲最。據最近之調查，森林之面

積，當不過全國面積的一·三四。依綏遠而論地方八十二萬里，幾無森林，土地疏曠，林業荒廢，竟至於此！無怪乎中國木材有輸入而無輸出，且逐年增加！此種漏卮，年數千萬，將來工礦發達，所需尤多，則將來損失，更不止此矣。然此有形之損失關係猶小，其無形損失，則不可以數字估計也。試觀森林之價值，即可了然矣：（一）森林與氣象之關係——森林有調和溫度及雨量之作用。（二）森林與水利之關係——1.能涵養水源，利於農業。2.森林之樹冠，足以遮止雨雪，落葉苔蘚，足以防止水流，故有預防水害之效用。3.森林足以防止泥沙，使水流保其清潔。4.森林有防止雪崩之害。雪崩之害，有如洪水。森林能使雪漸次融解，而不至墜落。5.林木蔥蒼，綠陰覆水，於水產之蕃殖，關係頗大。（三）森林與土壤之關係——樹根盤結地中，足以防止沙土之崩落，使之適於種植。（四）森林與衛生之關係——森林空氣清潔，氣候和順，於人生健康，關係甚大。（五）森林與人類精神之關係——人類精神，常受其四圍自然物之感化，故山川之美，足以啓發智慧



，開拓心胸，怡情養性。如山岳原野，無古樹橋木爲之裝飾，則亦蕭條索漠，不足以與人精神上之感化。昔日之綏遠亦曾森林遍地，委棄不用，後以人口漸增，過度採伐，易爲牧場，遂成今日之荒涼現象。因之氣候，土壤，雨量，與水利均大改舊觀，以致水旱凶災，日見增加，漸成不適人生之象。以上種種無形之損失，實爲不資，故培植森林，實爲救濟綏遠之要圖也。

綏遠之國營（暫歸省營）森林，應先注意其間接的效用——即上述種種對於經濟之發展與文化之進步之效用也。至於直接的效用——如木材之供給，與其他副產物——則其次焉者矣。故綏遠設置林場之目的，在調和氣候，涵養水量，防止水患，預防水涸，保持土壤，預備雪額，防止風害，關係衛生等等。因此，造林區域之選定，宜延聘農林專家，從事調查：何處宜造水源涵養林（即在減少河川之絕對的消水量，與調和其繼續流量）？何處當植砂土防護林（在於預防河流防元壅塞）？何處宜造水害防止林（植於河川兩岸，以減殺水勢，保護堤堰）？何處

宜造防風林（使之立於當風之地，爲之緩衝）？何處宜造飛砂防止林（使之障蔽飛砂來侵）？何處宜造防雪林（防止積雪崩墜，爲害植物）？何處宜植防煙林（礦廠，工場，煤烟，發散其中，所含毒瓦斯，不僅有礙衛生，而且侵萎草木，減損風致，設改置防煙林足以防止之）？均須因地制宜，次第設置。若干年後，鬱鬱蒼蒼，綠樹成蔭，改變其自然環境，使之成爲適於人類理想之區。然後斧斤以時入山林，取其材木，以爲燃料，建築料，及工用料之用，將來人口密集，工商發達，鐵路之修築，工廠之建造，與夫造紙，釀酒，造絹絲，製象牙等等所需原料，皆不但無須仰給于外人，且足以輸出海外，挽回利權，此外尙可得不少之副產物——如樹實，樹皮，樹葉，樹枝，脂齒羶，禽獸等物——均可利用，以製有用物品，如樹皮之摘取護膜纖維，松樹可採取松脂與松精油，樟樹之取製樟腦，其最著者；其他如椎蕈之培植，五倍子之製造，其用亦甚廣也。

綏遠一省依生產要素，與土地收益之關係，適於造林區域，究有若干，固無

統計可攷；然依理估計，當不在少。查德國林地面積佔其土地面積百分之二五·八九。法國佔百分之一七·六二。大不列顛佔百分之五六·六。愛爾蘭佔百分之七〇·三二。俄國佔百分之三八·三。奧國佔百分之三二·六三。義國佔百分之一五·七三。美國佔百分之三八。日本佔百分七四·五。綏遠荒地多未開墾，陰山以北，土地屬蒙古高原，尤宜闢爲林地。準諸各國情形，以百分之三十計算，當不爲過。綏遠面積約八十二萬方里，以百分之三十計，當爲二十四萬六千萬里。設此偌大地面，盡成廣大之森林區，則綏遠一省之富力，僅就森林之收益一項而論，已不能以數字估計矣。

(3) 礦廠——煤礦——煤爲生活必需品，又爲原動力之要素，煤業之盛衰，直接繫乎國民生計至鉅。吾國煤礦儲量，依地質調查所已勘察之結果觀之，知最少約有二千五百萬噸（卽二十兆噸），居世界儲煤國家第二位。乃煤礦總產額，不過約爲二千五百萬噸。且此二千五百萬噸產額中，外資與中外合辦各礦，

已佔有半數以上。然每年外煤進口尙有數百萬噸。且外煤進口數量，因工商發達而日見加增，長此以往，影響民生前途當更大且溥也。故苟欲開發綏遠，不可不急謀獲得此種原動力之要素也。查綏遠礦產頗豐，其價值最大，蘊藏最富者，首推煤礦。且煤爲近代工業之基礎，開發綏遠所急需之物，故宜儘量採掘煤礦，以應需要。陰山主幹上承賀蘭山，橫貫全省，直經察哈爾牧場地而東趨，故綏遠山脈所在，礦藏隨之。茲將中央建設委員會，對大青山煤田之埋藏量及其品質之測量，略述如下：

甲、壩子口煤田——有侏羅紀之露苗，面積約三十二方里，爲半烟煤，煤層最厚者僅尺許。

乙、黑牛溝煤田——煤田長約七千公尺，屬侏羅系，爲半烟煤，煤層厚約半公尺。假定採深爲五百公尺，則儲量約二百九十萬噸。

丙、柳樹溝煤田——屬下侏羅系，煤田長約六千餘公尺，煤層有一層者，有二層

者，各約厚一二尺不等，但至下層者厚約四尺，均爲無烟煤。假定平均爲一公尺，可採深度爲五百公尺，則儲量爲一千一百七十萬噸。其煤質之分析爲：

水分 一·四六

揮發物 三·四四

固定炭質 七八·九六

灰份 一五·二四

發熱量 七·〇四六

丁·石拐煤田——此爲大青山煤田中之最重要者，煤系爲下侏羅紀，煤田長約二百里，大溝附近煤層厚約四尺。六道壩附近煤層厚四尺至一丈。老窩舖之煤層厚約四尺。石拐鎮一帶，煤約七層，各層情形如下：

第一層——磁節煤，厚約三尺。

第二層——煤層厚約一尺，故多棄而不採。

第三層——中大節煤，厚約六尺。

第四層——四尺煤，厚約四尺。

第五層——花石節煤，厚約四尺。

第六層——底大節煤，厚約七尺。

第七層——底甘小節子煤，厚約二尺。

現時所採者，多為璫節煤及中大節煤。為有烟無煙兩種。烟煤多可煉焦。

其分析如下：

	老虎溝煤	石拐鎮煤	石拐煤
水分	一·四〇	一·四四	一·四四
揮發物	四·八〇	三三·〇二	三三·八八
灰份硫礦	九·五四	八·九〇·三七	一〇〇·〇七·四三
固定煤質	八四·二六	八四·二六	五一·六一

發熱量

七·三五〇

七·七五一

七·八九四

臭溝至六道壩煤系露頭約長三十二里，平均厚一公尺半，假定可採深度爲五百公尺，則該段埋藏量爲二千零三十萬噸。葫蘆斯太中，老窩舖等處，煤系露頭長四十三里，平均厚一公尺半，儲量計爲二千七百三十萬噸。中老窩以西至石拐鎮一帶，煤系露頭約長三十餘里，層數及厚度均大增加，以現在開採之瑞節煤及中節煤言，平均約厚三公尺，有煙煤儲量爲八千五百萬噸。若就所有之層數言，平均總厚約爲五公尺，儲量當在二萬二千六百萬噸。故石拐鎮煤田在五百公尺深度內，無煙煤儲量爲二千餘萬噸，烟煤儲量爲二萬五千三百餘噸，總計爲二萬七千三百萬噸。在一千公尺深度內，則有烟煤無烟煤之總儲量，當在五萬萬噸以上。

戊、童茂山煤田——該煤田屬石炭二疊紀，煤系露頭約長三十餘里，槽僅一層。

童茂山南馬地灣附近，厚約六公尺，爲烟煤可煉焦。假定平均厚爲三公尺，則儲

量應有二千七百八十萬噸。質分之分析如下：

水份	一·一六
揮發物	二二·六八
固定物	六六·五四
灰份	九·六二
硫磺	一〇·一六二
發熱量	七·六八五

已、揚圪綾煤田——在童茂山煤田之南，自東而西，按煤系之地質時代言，則分為三部：

1 東部——屬石炭二疊紀，長約十五里，烟煤約厚二公尺。假定五百公尺為可採深度，則儲量約為一千萬噸。

2 中部——屬下侏羅紀，長約十二里，平均約厚一公尺半。假定五百公尺為



可採深度，則儲量約爲一千四百五十萬噸。在楊圪梭附近，所採之煤，及煉焦後之分析如下：

種類	煤	煤	焦
水份	○·八八	○·○七	○·○五
揮發物	一二·八六	一七·九八	○·二四
固定炭	七二·○五	七七·八二	八八·四一
灰份	一○·二一	四·一○	一一·三○
熱量	七八·六九	八一·四一	七二·○六

3 西部——屬石炭二疊紀，長約十餘里，平均厚約一公尺。假定五百公尺爲可採深度，當有儲量約三百萬噸。總計上述三部之儲藏總量，約爲二千七百萬噸。

庚、寬店子煤田——在揚圪梭煤田之南，屬下侏羅紀，長約三十里。在寬店

子附近，煤槽三層，上層約厚七公寸，中層三公寸，下層一公尺，均爲烟煤，可煉焦。假定平均厚度爲二尺，可採深度爲五百公尺，當有儲量二千四百萬噸。

總計大青山一帶煤田，假定五百公尺爲可採深度，其儲藏總量爲：無烟煤三千五百萬噸，合計爲三萬七千七百萬噸。若以一千公尺爲可採深度，則儲量當在八萬萬噸。而伊克昭盟，鄂爾多斯煤田據普采爾 Puller及克拉皮 Clapp之推斷，其產量有七萬餘兆噸。

綏遠煤量既如是之豐，而開發需煤又如彼之切，則知急宜聘請專家，利用新法，從事大規模之採掘，以供給將來運輸業，製造業，以及燈光熱氣種種燃料。如此，則不僅爲綏遠一省機器動力之來源，與經濟力量之基礎，且能運煤出境，銷行華北，則吾國實業界直接間接獲益匪淺。

#### (4) 工廠

a 屠場——綏遠牧畜業甚爲發達，以牛羊馬驢駝爲最。據社會科學雜誌所載爲：

驛	羊	牛	馬	
4.850	114.030	22.160	18.200	縣綏歸
—	26.000	5.000	1.00	縣頭包
1.873	14.688	4.365	3.994	縣鎮豐
100	4.000	500	400	縣寧集
2.500	140.000	5.000	3.000	格林和爾縣
61	25.000	4.800	800	縣川武
28 <sup>9</sup>	11.500	2.500	900	縣原五
21	22.000	4.500	750	縣勝東
—	39.650	9.520	17.400	縣河臨
—	72.000	4.400	850	縣陽固
500	58.000	5.000	7.000	縣域涼
80	7.000	1.000	50	縣托克托
80	30.000	12.000	150	太奈大局治設
10.344	563.868	69.885	54.494	計總

以上數字乃就現在產量而言，設將來廣開牧場，大事經營，則成績當更有可觀。查世界肉食最大產地，爲美國，阿根廷，及澳洲，尤以美國爲最。其產量不但供給本國人民，且大宗出口，銷行於世界各處。願中國西北良好牧地，令其荒廢

駝駱	雞	猪	蠟
42.00	—	28,680	7,520
1,500	—	—	4,000
—	28,196	4,185	2,418
5,000	—	2,000	200
—	90,000	12,000	6,000
600	3,000	600	600
374	3,400	6,430	1,600
—	—	150	300
—	—	—	21,830
—	1,520	1,305	—
—	70,000	3,000	5,000
—	—	1,900	1,800
200	15,000	8,000	800
50,474	211,416	68,250	51,798

，致中國中產以下者不見食肉，吾國人身體羸弱如是，營養不足，乃其主因也。將來綏遠開發，經營畜牧，然後在包頭設立一大規模之屠場，製造各種肉類食品，——如各種乾肉與罐頭等等——使肉食自給而且供給各省之需要，再努力經營，不難與美國，阿根廷，澳洲並駕齊驅也。

b. 呢絨工廠——近年國人多服毛織品，如直貢呢，大衣呢，華特呢，今已成吾國中產以上者必需之物品。凡社通會，衣着冠履，幾無不備呢絨嗶嘰者。每年進口約有五千萬兩之鉅。數十年來未聞有設廠抵制之舉。晚近雖有駱駝絨廠及一二呢絨工廠設備，然與外國工廠比擬，相去甚遠。況出口不多，所供者尚不及求者百分之一二，殆無異杯水而救車薪。查呢絨發祥於英國，其羊毛原料大都產自澳洲與西比利亞，其一部分運自我國之西北，惜吾國對於畜羊事業尙少研究，因此產額較澳西遜色，否則亦吾國極佳原料輸出品也。按澳西產羊之區，與英國製造呢絨之地，其人民恃以營生者，不知若干萬。英國有Yorkshire地方爲呢

絨工廠會萃之區，其出品除本國應用之外，均由 Bradford 地方之出口商店輸出，轉售外國。故該兩處之民悉以呢絨爲謀生工具，鮮有經營他業者。嗣後法國發明一種素嗶嘰，用次貨羊毛，攙雜廢料製成，取價較廉，代英國而興。初不過兩三小工廠，因在我國銷行至廣，乃奪英嗶嘰之席，（法國素嗶嘰在我國進口最多時，每年有三千餘箱）。迨至今日，其大小嗶嘰廠，已增至數十所，突增生產力率及安插工人生活，皆出我華人之賜。近日東鄰見法國嗶嘰暢銷順利，乃亦仿織該類嗶嘰，每年亦有八百箱至千餘箱之輸入我國，而法貨輸出，并未受絲毫影響。此外尚有花呢，平厚呢，毡呢等來自德義等國者，爲數亦鉅。此可以證明呢絨嗶嘰在我國已成爲人生必需之品。近今英人因嗶嘰一項爲法日所奪，乃費去一萬三千餘金磅，派遣經濟調查團來華調查呢絨，以求挽回其舊有地位。返國後，已聯合各織呢廠，組成一大團結，政府爲其後盾，冀與法日競爭，凡此種種，均欲以吾國爲其市場，殫精竭慮，設計吸收吾國金錢，則將來吾國每年損失，當不止

五千萬兩矣。查綏遠羊毛，產量豐富，為出口大宗，且為新疆，青海，寧夏，與西部蒙古羊毛出口之通路。茲僅就綏遠一省之家畜副產品，列表為次：

毛 駝	絨 羊	毛 羊	
600,000	—	800,000	縣綏歸
6,190,000	554,000	16,250,000	縣頭包
—	12,300	405,000	縣鎮豐
200	—	4,000	縣寧集
—	—	15,000	縣 薩
1,100	—	165,000	格林和 縣爾
30,000	—	5,700	縣原五
—	9,000	32,000	縣勝東
50,000	—	300,000	縣河臨
—	—	100,000	縣陽固
—	—	20,000	縣城涼
—	80,000	44,000	太奈大 局治設
6,871,000	665,300	18,140,700	計 總

角羊牛	腸羊豬	骨 獸	鬃 猪	毛 猪	毛 牛
—	140.000	70.000	—	—	—
—	50.000	—	—	—	—
—	12.000	103.000	12.000	9.000	—
—	3.700	10.000	—	—	—
—	—	—	—	—	—
—	—	—	—	—	—
60.000	—	20.000	—	60.000	20.000
—	10.00	—	—	—	—
—	6.000	—	—	—	—
—	3.000	—	—	—	24.000
—	—	—	—	—	—
—	—	—	—	—	—
60.000	224.7	203.000	12.000	69.000	22.400



現上表可知綏遠毛絨出品，就現在論，已屬可驚，在綏設立呢絨工廠，原料之供給，已不成問題。設再將該省不適農田之地，變為牧場，輸入澳西羊種，使之蕃殖，羊毛羊絨之數量與質量增進之後，則原料供給，更無問題。且有國營煤炭，充其運輸機器之動力，則所需燃料，亦無問題，故宜此便利，設立規模宏大之呢絨工廠，以綏遠城為中心，使成中國之 *Yorkshire*，以應國人之需要而免利權之外溢。如此，則不但該省居民可服御毛織品，全國人民亦蒙其利矣。

c. 其他——此外如利用森林之木材，設立造紙廠，利用屠場之獸皮及其廢物，開設製革廠及肥料廠，利用該省出口之亞麻仁及菜子等，設立製油廠，無不可因地制宜，次第成立，以謀該省之工業化而抵制舶來品也。

(5) 國營貿易——關於人生需要極為密切之物品，以及關於財政收入之物品，應以國家直接分配於消費者為原則，以免奸商操縱，從中漁利。如過剩之主要食糧，應由國家向農民收買，運銷境外，餘如國營事業——森林，礦場，工廠

——之一切收獲，由國家依照計劃分配之後，其餘額統由國家設立商業機關，運銷境外，以所得之利潤，充作建設之費。至於對於生活次要之物品，當然容許私人組織商店或合作社以懋遷有無也。

(6) 財政金融——中國財政瀕於破產，金融極端紊亂，推厥原因，不外下列數種：

a. 關於財政者——甲、各地軍事長官，把持稅收，財政不能統一。乙、稅制不良，下層民衆負擔過重。丙、預算制度未行，取支不謀適合，歲出超過歲入，便持借債支持；加以國家收入與地方收入，未嘗劃清，各省對中央之負擔，不免倚輕倚重，甚或裁留稅收而不解報。丁、賠款負擔過重，公債方針未立，致內外債充斥市面。戊、財務行政法規未備，財政監督機關缺乏，用人不當，辦法不良。

b 關於幣制者——甲、本位制度未定，貨幣因而不統一。乙、銀兩與銀元雜

用，而銀幣之中，無論爲元爲角，其分兩，品質，種類，千差萬別，光怪陸離，不可究詰。丙、濫發紙幣，濫鑄輕重輔幣，擾亂金融，妨害民生。丁、外國匯兌上，因金銀比價不定，吃虧甚鉅。

C 關於一般金融者——甲、外國金融機關，遍設于通商口岸，握我國金融之實權，壟斷把持，政使我國經濟力愈形衰頹，民生愈形凋瘵。乙、國內大小銀行林立，各自發行紙幣，而無統一的，大規模的國立銀行，以總攬發行權，並樹立金融政策。丙、錢莊銀號，彌滿全國，操縱金融，爲害滋甚。

夫山政金融，爲一國經濟命脈，以上種種積弊，若不澈底改革，則經濟永無發展之望，民生問題永無解決之可能。故欲開發綏遠，須先一，整理財政。其法爲統一財政，改良稅制，力行預算，中央稅款與地方稅款劃分清楚，確立公債方針，改良財務行政等等。二，改革幣制。其法爲：確定本位貨幣，廢除銀兩及輔幣之無限法貨的資格，統一造幣及發行紙幣機關等等。三，整理金融。其法爲：

禁止外人在綏設立金融機關，取消非國立銀行之發行紙幣權，設立勢力雄厚之國家銀行，代理國庫，發行紙幣，樹立金融政策，使有操縱各私立銀行與信用合作社之絕對權利與實力，不以謀利爲目的，專以調濟金融，在都市資助工商，在農村扶助農民或合作社，以從事于生產。

## 二、私營事業概況

(1) 農業——培養森林，移植人口，可以改變氣候。水利灌溉，開闢荒地，可以改良土壤。二者能使其自然條件適於農業；墾民自然增加。現在人口密度，每方里僅爲〇·三人。按河北省人口密度，每方里四十七人之半計算，尙可容納千九百一十二萬人。設此將近二千萬人，按土地之肥瘠，每戶授田二千畝，或培植食料，或經營畜牧，以從事於小規模的經營，於必要時組織合作社，共同經營，各以所有易其所無，家給人足，以度其安逸之生活，則社會問題根本解決矣。

(2) 工業——工業盡歸國營，事實上頗難辦到，故私營工業，當然容許；不過受法律之限制，以免資本主義之發生而已。至遇小規模的經營，不合經濟原理之事業，則國家與以種種之便利，助其組織合作社，以補助國營工業之不足。如此，則營工業者，雖可致富，但以工業政策作用於其中，絕無壟斷操縱之事，以剝削民衆之力量。

(3) 商業——國營事業發達後，商人地位，雖不若此時之重要，然分配之任，完全由國家負之，一時絕難實現，故不得求助於私營商店，分負其責。至於奸商之操縱金融，抑勒居奇，有國法爲之制限，亦難如願以償，而商業資本家亦不至發生也。

#### 第四節 本章結論

開發綏遠乃爲廣大民衆謀福利，而非爲少數資產階級增殖其資財。故本章主

張以民生主義爲根據，從事經營各業；次爲實現主義而述及應採之手段——卽如何發展國家資本，如何節制私人資本，如何平均地權；最後，述及將來之希望——卽建國大綱所云：建國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之食衣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製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之各式房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是也。然此所論，僅其初步耳，至於民生主義之最高理想，以其博大深遠，距事實尙遠，故本章略而不談也。

